

#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16

The logo for FLINES, consisting of the word "FLINES" in a bold, blue, sans-serif font.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龙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凤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操信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第十一部分“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9,342,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 454,300 股后的总股本 68,887,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6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且加盖公司公章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法务部。

##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菲菱科思、公司、本公司、母公司	指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菲菱科思	指	浙江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云迅联	指	深圳市云迅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武汉菲菱科思	指	武汉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菲菱科思（香港）	指	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菲菱国祯	指	深圳菲菱国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新华三、H3C	指	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全球知名 IT 解决方案提供商
华为	指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是全球领先的信息与通信基础设施和智能终端提供商
锐捷网络	指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301165.SZ）
以太网	指	以太网是一种计算机局域网技术。IEEE 组织的 IEEE 802.3 标准制定了以太网的技术标准，它规定了包括物理层的连线、电子信号和介质访问层协议的内容
交换机	指	基于以太网进行数据传输的多端口网络设备，每个端口都可以连接到主机或网络节点，主要功能就是根据接收到数据帧中的硬件地址，把数据转发到目的主机或网络节点
路由器	指	是一种连接因特网中各局域网、广域网的网络通讯关键设备，类似于互联多个网络或网段的枢纽，能将不同网络或网段之间的数据信息进行“翻译”，以使它们能够相互“读懂”对方的数据，从而构成一个更大的网络
数据中心交换机	指	是数据中心不可缺少的网络设备，最重要的属性是高密度、高带宽、高可靠性，数据中心交换机端口速率有 10G/40G、25G/100G、100G/400G、200G/400G、800G 等
工业 4.0	指	Industry 4.0，是以智能化、数据驱动和万物互联为核心通过整合物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数字孪生等先进技术，重塑制造业的生产模式、供应链管理和形态
芯片	指	Integrated Circuit，集成电路，把一定数量的常用电子元件以及这些元件之间的连线通过半导体工艺集成在一起的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自主设计制造, 电子制造服务商与品牌商的一种合作模式, 品牌商直接委托拥有设计开发能力的制造商, 按照品牌商提出的规格和要求, 设计开发和生产的一种产品生产形式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原厂设备生产, 电子制造服务商与品牌商的一种合作模式, 品牌商负责产品设计开发, 制造商接受品牌厂商委托, 按照品牌商要求组织加工生产的一种产品生产形式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印刷电路板, 其主要功能是固定电子元器件及提供各零件的相互电气连接
PCBA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 指印刷电路板组装, 是将电子元器件通过焊接或插接等方式固定在印刷电路板 (PCB) 上, 形成完整电子电路系统的过程, 主要由印刷电路板、电子元器件焊点及助焊剂等构成
DPU	指	Data Processing Unit, 数据处理器, 是一种专用于高效处理数据密集型任务的处理器, 旨在通过卸载 CPU 的负载, 优化数据中心和云计算中的网络、存储及安全性能
GPU	指	Graphics Processing Unit, 图形处理器, 是一种用于处理图像和图形运算工作的协处理器, 广泛应用于个人电脑、工作站和一些移动设备 (如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 与 CPU 分工不同, 在并行计算方面有显著优势
CPU	指	Central Processing Unit, 中央处理器, 作为计算机系统的运算和控制核心, 是信息处理、程序运行的最终执行单元
TPU	指	Tensor Processing Unit, 是 Google 为机器学习定制的专用芯片 (ASIC)
LPU	指	Language Processing Unit, 指语言处理单元, 是为大语言模型 (LLM) 推理任务优化的专用芯片架构
T-BOX	指	Telematics BOX, 即远程信息处理器, 指车联网系统中的智能车载终端。其工作原理是基于移动通信技术, 在网络的情况下, 可以完成卫星定位系统、实时采集车辆数据、记录车辆行驶路线、监控车辆相关故障、通过网络远程控制车辆等功能
ICT	指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y, 信息与通信技术, 是电信服务、信息服务、IT 服务及应用的有机结合, 它涵盖了所有与信息处理、数据传输、通信相关的技术、设备、系统及服务, 既包括计算机、软件、数据处理等 IT 领域内容, 也包含网络通信、电信设备、信号传输等 CT 领域内容, ICT 是现代信息化

		的核心支撑，其发展推动了各行各业的数字化转型
CT	指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通信技术，即通信过程中的信息传输和信号处理所涉及的各方面技术的集合，算力网络设备中的 CT 设备，主要包括交换机、路由器、基站等，这些设备负责数据的传输和通信，是算力网络的基础组成部分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指在计算机技术的基础上开发建立的一种信息技术，互联网技术通过计算机网络的广域网使不同的设备相互连接，加快信息的传输速度和拓宽信息的获取渠道，涵盖硬件、软件、数据处理、服务及系统集成，是推动数字化社会发展的核心力量
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即人工智能，是通过计算机程序或机器来模拟、实现人类智能的技术和方法
AI Agent	指	人工智能体，一种通过使用可用工具设计工作流程来自主执行任务的系统
5G	指	5th Generation Mobile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即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V2X	指	Vehicle to Everything，即车对外界的信息交换，作为智能交通运输系统的核心技术，它支持车辆与车、基础设施、行人及网络间的四种通信模式，利用无线技术实现实时数据交互以增强驾驶安全与交通效率
IoT	指	Internet of Things，即物联网，是指通过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将任何物体与网络相连接，物体通过信息传播媒介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管等功能
Wi-Fi	指	移动热点，是基于 IEEE 802.11 标准的无线局域网通信技术
ZigBee	指	是一种应用于短距离和低速率下的无线通信技术，主要用于距离短、功耗低且传输速率不高的各种电子设备之间进行数据传输以及典型的有周期性数据、间歇性数据和低反应时间数据传输的应用
SLAM	指	Simultaneous Localization and Mapping，同步定位与地图构建的缩写。是一种使机器人在未知环境中通过传感器实时定位并构建环境地图的核心技术
AGV	指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自动导引车，是以电池为动力，通过磁条、轨道、激光或二维码等导航设备沿预设路径行驶的无人驾驶运输工具，配有安全保护及移载装置
ERP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企业资源计划，是由美国 Gartner

		Group 公司于 1990 年提出的供应链管理思想，通过信息技术整合企业内部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等资源，实现跨部门业务流程协同与动态资源配置
CAGR	指	Compound Annual Growth Rate，复合年均增长率，是用于衡量某项指标在特定周期内平均每年增长速度的财务指标
Token	指	词元，是大模型处理信息的最小信息单元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是指国际数据公司，是一家全球知名的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领域的市场研究与咨询公司
Dell’Oro Group	指	一家专注于电信、企业网络和数据中心基础设施领域的市场研究公司，该公司提供行业趋势分析、产品性能评估及市场动态洞察，协助企业制定业务决策
VMI	指	Vendor Managed Inventory，供应商管理库存，是一种在供应链环境下的库存运作模式，是以实际或预测的消费需求和库存量，作为市场需求预测和库存补货的解决方法，产品保管在客户仓库端，客户可以随时提取产品，账务按照双方约定进行核对
CSR	指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企业社会责任。企业自愿将社会、环境、伦理责任融入商业运营和利益相关者互动的行为
PLM	指	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产品生命周期管理，是一种应用于在单一地点的企业内部、分散在多个地点的企业内部，以及在产品研发领域具有协作关系的企业之间的，支持产品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的创建、管理、分发和应用的一系列应用解决方案
MES	指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系统，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
SAP	指	System Applications and Products，是 SAP 公司企业管理解决方案的软件名称
APS	指	Advanced Planning and Scheduling，高级计划与排程，解决生产排程和生产调度问题，常被称为排序问题或资源分配问题
SRM	指	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供应商关系管理，是一种致力于实现与供应商建立和维持长久、紧密伙伴关系的管理思想和软件技术的解决方案
国信证券、保荐机构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天健会计师、验资机构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菲菱科思	股票代码	30119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菲菱科思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Phoenix Telecom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LIN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龙发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社区福园一路润恒工业厂区 3#厂房 201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1999 年 4 月 16 日公司成立时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西工业区 25 栋 5 楼西 2000 年 8 月 23 日地址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工业区 212 栋四楼东 2004 年 2 月 13 日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兴海路南山荔山工业村 22 栋西 2013 年 6 月 6 日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福园一路西侧）润恒工业厂区 3 栋厂房 2022 年 8 月 2 日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社区福园一路润恒工业厂区 3 #厂房 20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 A 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3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phoenixcompany.cn">http://www.phoenixcompany.cn</a>		
电子信箱	IR@phoenixcompany.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玉	刘焕明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 A 栋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 A 栋
电话	0755-23508348	0755-23508348
传真	0755-86060601	0755-86060601
电子信箱	IR@phoenixcompany.cn	IR@phoenixcompany.cn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法务部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赵国梁、李鑫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周浩、杨家林	2022 年 5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773,610,463.83	1,678,734,004.94	5.65%	2,074,737,07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929,336.54	117,496,655.94	-44.74%	144,368,81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770,584.40	101,292,096.93	-55.80%	130,920,31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1,158,198.00	230,568,161.87	-152.55%	237,843,817.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	1.69	-44.38%	2.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1.69	-44.38%	2.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4%	6.93%	-3.09%	8.88%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108,468,523.98	2,315,506,877.34	34.25%	2,361,427,18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81,319,773.38	1,718,991,125.36	-2.19%	1,670,836,469.4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9,772,663.96	431,842,619.72	512,926,628.28	539,068,55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17,314.22	11,166,415.25	24,813,971.67	18,231,63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64,750.73	6,936,935.93	20,715,623.54	11,953,274.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12,769.31	-133,392,655.80	163,453,822.00	-244,232,133.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1,049.99	-277,151.18	310,350.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746,504.29	8,963,476.72	12,188,221.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	14,702,794.90	10,354,995.76	3,724,306.38	

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5,000.00	18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153.26	-33,890.13	224,378.0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77,343.80	2,857,872.16	3,183,117.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1.25	
合计	20,158,752.14	16,204,559.01	13,448,498.7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围绕网络通信设备及算力基础设施设备相关产品提供设计、制造和销售服务，以 ODM/OEM 模式与行业中主要品牌商进行合作，为其提供交换机、路由器及无线产品、通信设备组件、汽车电子等产品。公司管理层团队始终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升级迭代的需求，围绕主营业务，结合自身优势和长处，在当前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下，努力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积极主动突破困局，寻找新的发展机会，不断完善和丰富自身业务产品线，开拓和进入了高端 PCBA 板卡、服务器、算力卡如 DPU 及 GPU 板卡类、光通信传输系统设备之接入网设备等新业务、新产品布局和相关产品的制造服务。随着我国数据中心产业发展步入新阶段，数据中心规模稳步提升，数据中心建设推动高速率交换机需求增长，报告期内公司数据中心交换机销售数量同比增加约为 93.52%。

随着全球 AI 产业的高速发展，让 AI 集群网络对组网架构、网络带宽、网络时延提出了更严苛的要求如更低功耗、更低时延、更高速率、更大带宽、更高可靠性，推动网络通信设备，朝着高速率、多端口、白盒化、光交换机等方向持续迭代升级。数字基础设施与终端应用加速走向以 AI 应用、数据中心、高性能为特征的网络架构演进。根据 IDC 2025 统计数据，2025 年数据中心市场规模达 310 亿元，同比增长 37.5%，高于去年同期 23.3% 的增长率，市场持续显著增长，但是园区交换、无线、企业路由市场持续下降，运营商路由产品基本持平。报告期内，公司布局的新业务产能和效益还未得以较快释放，公司主要收入中来源于国内园区级和企业级交换机销售占比较高，国内市场竞争异常激烈，报告期内受公司新项目投入增加，研发费用投入增加较快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发展和业绩承压，但公司布局的其他新业务、新产品以及海外市场的拓展与效能正在逐步改善和提升中。

公司深耕网络通信领域多年，在此细分领域已构建起较为领先的智能制造优势。公司在 ICT 领域紧跟数据通信产品及算力基础设施设备的技术发展趋势，积极布局新业务和新产品，依托公司数通产品高端智能制造平台，逐步形成“CT 通信+IT 计算+高端 PCBA 及算力板卡类+汽车电子产品”等多维度业务产品制造体系，扩展了“服务器类产品、光通信传输系统设备之接入网设备产品、DPU 及 GPU 板卡类、高端设备控制板”等新业务，并具备对应的产品研发设计和综合智能制造服务能力。

2025 年是充满挑战的一年，公司管理层在战略发展、新业务、新产品、新市场方面审慎布局，与全体员工携手共进、奋力拼搏，公司在园区级和企业级交换机制造领域保持了稳健的发展优势，积极突破了数据中心交换机和海外白牌交换机业务，进入了高端设备 PCBA 控制板制造领域、汽车电子产品更加多元化；在 AI 大模型训练与推理需求快速增长的带动下，AI 应用深入千行百业，对高质量通信联接和解耦式算力提出更高要求，根据 Dell' Oro Group，随着以太网在 AI 算力集群中的快速部署，以太网数据中心交换机市场快速增长，公司顺应数字化、智能化时代应用需求，进入服务器、

DPU 及 GPU 算力板卡类相关产品制造领域，不断丰富自身业务和产品类别，公司管理层积极转变思路，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产业动态升级，不断适应时代变迁并顺势而为，努力提升公司发展经营质量，为业务拓展的厚积薄发做好顶层设计，为公司长远战略和持续健康发展筑牢根基。

随着汽车电动化、智能化趋势加速，车载通信设备、智能座舱等汽车电子市场规模不断增长。公司布局的汽车通信电子业务是基于多年来在网络通信产品领域的开发设计经验、工艺技术沉淀以及汽车电子化程度持续提升，国家政策支持 and 引导等背景下，将通信能力从网络设备行业延伸至汽车行业通信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汽车通信电子业务板块，完成了汽车车联网 T-BOX、汽车智能控制显示屏和汽车总线网关的量产交付；在新产品演进方面，在智能座舱、5G 域控制器网关和汽车以太网通信网关部分加大了研发与设计投入，为汽车电子产品收入增长注入新动能。

尽管公司面临着外围环境各种严峻的挑战，公司团队依然保持足够的定力、专注和韧性，在聚焦主业基础上，依托经营特点和自身优势不断拓展新业务、新产品、新客户，持续稳定地将公司战略规划一步一步地落地实施并推动公司经营稳健向前发展。

1、产品或业务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情况

从事通信传输设备或其零部件制造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从事通信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制造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调制解调效率	信号差错控制指标	误比特率	控制管理软件性能指标
交换机(包含园区交换机、数据中心交换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支持二层、三层通信协议功能

从事通信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制造适用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接入网类型	传输速率	带宽利用率	控制管理软件性能指标
无线 AP	无线接入	无线规格最大速率： 6GHz 频段：11520 Mbps 5GHz 频段：5760 Mbps 2.4GHz 频段：1376 Mbps 有线端口配置：2 个 10G 光口 和 1 个 2.5G 网口	三频段无线并发 总速率达 19 Gbps	支持 WAN/LAN 智能自适应，支持 2.4 GHz (4x4 MIMO)、5 GHz (4x4 MIMO) 和 6 GHz (4x4MIMO) 三频，12 条空间流，满足多终端高带宽网络需求

从事通信配套服务的关键技术或性能指标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项目情况

变化情况 无重大变化

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得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大投资项目建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全球国际环境风云变幻，人工智能正成为驱动新一轮生产力升级和产业跃迁，AI 成为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性技术，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驱动力和关键引擎。越来越多的国家、地区以及互联网巨头、大型云厂商积极布局关键算力基础设施，数字经济和智能化变革向纵深推进。根据 IDC 数据，2025 年全球 ICT 市场总投资规模接近 5.9 万亿美元，并有望在 2029 年增至 7.6 万亿美元，五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7.0%。IDC 预测 2029 年中国 ICT 市场规模接近 8,894.3 亿美元，五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7.0%。AI 与行业场景深度融合，通过网络智能体技术创新，人类社会正迈入智能体互联网时代。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加速迭代，推动了全球算力基础设施升级进程提速，ICT 行业持续迎来发展机遇。网络通信及算力基础设施设备作为智能时代的关键 ICT 基础设施，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

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通信终端网络设备制造，是信息通信业的细分领域，信息通信业是构建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全面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行业。公司所在的网络设备行业属于《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和《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等国家重大产业政策大力鼓励和发展的新兴产业。AI 及算力部署成为推动 ICT 市场增长的主要因素。超大规模企业与其他大型 IT 买家持续大规模部署 GPU 服务器，带动服务器市场支出增长较快。IDC 预计 2024-2029 年中国企业级服务器和存储投资五年 CAGR 达 21.70%。随着推理场景的爆发，国产芯片在集群性能、生态体系等方面的性能短板得到一定程度弱化，国产算力未来发展因此获得更多市场契机。

根据 IDC 最新发布的《全球以太网交换机市场季度跟踪报告》显示，2025 年第四季度，全球以太网交换机市场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增长。其中，数据中心细分市场表现尤为抢眼，同比飙升 63.00%，达到 99 亿美元，成为推动整个市场增长的核心引擎。数据显示，包括数据中心和非数据中心在内的全球以太网交换机市场，在 2025 年第四季度总收入达到 162 亿美元（约 1,118 亿人民币），同比增长 35.1%。而 2025 年全年总收入更是高达 551 亿美元（约 3,808 亿人民币），较 2024 年大幅增长 31.5%。2025 年，以太网交换机数据中心市场全年收入达 325 亿美元，同比激增 53.50%。其中，800G 高速交换机在第四季度贡献了 25.8% 的收入，全年占比达到 16.4%。而 200G/400G 交换机则占据了全年收入的 43.9%，数据显示，为支持 AI 工作负载，市场正在快速向更高速度的网络迁移。2025 年第四季度，包括服务提供商和企业两大细分领域在内的全球路由器市场总收入达到 150 亿美元，同比增长 11.5%，全年收入增幅为 11.2%。

2025 年 9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汽车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明确提出推进智能网联汽车准入和上路通行试点，有条件批准 L3 级自动驾驶车型生产准入，并推动道路交通安全、保险等相关法律法规完善。方案还鼓励汽车前装 V2X、5G 通信模块，加快“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支持重点地区跨区域协同应用。报告期内，公司在智能座舱主机、汽车以太网网关等产品方面加大了研发与设计投入。随着汽车电动化、智能化趋势加速，车载通信设备、智能座舱等汽车电子市场规模不断增长。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公司具备丰富的智能制造平台化、定制化及柔性化经营管理经验

公司围绕主营业务网络设备及算力基础设施、高端板卡、汽车通信类等电子产品进行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深耕新一代信息通信行业二十余载，经营管理团队拥有丰富的技术开发、品质管控、工艺改进以及智能制造平台化、定制化及柔性化生产管控经验，能够保证公司管理架构持续满足未来业务规模的扩张需求与增长。经过多年积累建立了专门的工艺技术、自动化、信息化团队，保证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高效及时交付；在技术开发、员工培训、生产工艺、质量控制等方面保持持续优化和提升能力以满足客户和市场多样化的开发和制造要求，不断提升产品品质和效率。

#### （二）公司拥有较强的自动化自主设计开发与工艺保障能力

随着工业 4.0 和物联网（IoT）概念的深入推行，制造业对生产过程的柔性化、自动化、智能化以及设备间互联互通的要求日益提升。无线自动化装配技术应运而生，它能够借助无线通信协议，如 Wi-Fi、蓝牙、ZigBee 以及新兴的 5G 技术等，实现设备间的数据交互与协同工作，极大地提升了装配生产线的灵活性和可重构性。

2025 年，为确保无线自动化装配过程中零部件的精准对接，在运动控制技术上取得了显著进展。技术团队计划通过采用先进的传感器反馈机制，如：高精度编码器、激光位移传感器等，实时监测装配执行机构的位置和运动状态，并结合高性能的电机驱动算法，实现了运动精度达到亚毫米级甚至更高。

在视觉导航定位方面，通过摄像头捕捉地面标记（二维码、色带）或环境自然特征（货架、墙角轮廓），结合 SLAM 算法构建环境地图，实时定位 AGV 位置与姿态；通过视觉拍照识别托盘、物料、货架编号等目标，利用深度学习算法完成精准定位，引导 AGV 完成叉货、对位、卸货等动作，识别成功率需稳定在 90%以上。

在测试需求分析方面，根据测试场景选择合适的自动化工具，搭建测试框架，规范脚本编写、用例管理、报告生成。搭建与实际生产环境一致的测试环境，包括硬件、软件、网络、数据等，确保测试结果贴合实际运行场景。实时记录测试过程中的异常信息、执行结果。根据需求变更、系统迭代，及时更新测试脚本，优化脚本执行效率，修复脚本中的 bug，确保自动化测试的有效性。

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不断成熟和应用，将不断推动企业自动化生产线实现更高水平的智能化和数字化，提升生产线的性能和效率，为企业带来更多的商业模式和创新机会。公司管理团队不断通过技术创新、工艺创新、自动化定制开发、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创新打造技能过硬的自动化团队队伍建设以提升自身主营业务的综合竞争能力。

#### （三）紧跟信息通信及高端电子制造行业技术发展趋势，持续加强研发投入与工程技术经验积累，公司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与工程设计能力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信息通信电子领域，并依托自身的优势拓展了汽车电子产品类、计算产品类及高端控制板电子制造类产品，持续加强研发投入不断提升自主研发和设计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61,249,921.39 元，同比增加约

为 9.05 %。在业务拓展方面，继续深耕园区接入、汇聚层、核心层中高端交换机及数据中心交换机，快速扩展汽车通信电子等产品的相关研发设计能力和制造服务；在产品方案方面，深度扩展国产方案交换机、安全防火墙、IoT 网关等业务；在中高端数据中心交换机产品部分，在 200G/400G /2.0T/8.0T 数据中心交换机上迭代 12.8T 等产品形态，启动了基于博通芯片的 3.2T、2.0T 数据中心交换机产品开发，扩展了基于国产 CPU 的 COME 模块（即专为嵌入式系统设计的模块化计算机规范）；在交换机细分领域，扩展了工业控制和边缘计算场景需求的新一代 TSN 工业交换、Multi-GE（2.5G/5G/10G）电口交换机及 2.5G 光上行千兆交换机/2.5G 光下行万兆上行全光交换机等。在上述各个领域均取得了一定的自主研发创新成果。在汽车电子业务部分，完成了汽车车联网 T-BOX、汽车智能控制显示屏和汽车总线网关的量产交付；在汽车新产品演进方面，在智能座舱、汽车以太网通信网关和 5G 域控制器网关部分加大了研发设计投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已授权发明专利 18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0 项，外观专利 13 项，软件著作权 40 项。报告期内，新增授权知识产权数量 25 项，新增申请知识产权数量 29 项，并有多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上述专利的取得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优势，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四）公司产品应用主要面向企业级市场，稳定性和可靠性是产品的核心指标，公司建立了严格的品质管控流程和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持续保障产品质量稳定可靠**

凭借多年来在行业中深耕细作，公司已构建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贯彻执行《质量管理手册》、运作 MES、SAP、PLM 等信息化系统，实现产品全流程质量的管理和控制，以保证产品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公司严格遵循国际标准搭建管理体系：依据 ISO9001：2015 标准建立了交换机等数据通信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依据 IATF16949：2016 标准建立了汽车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同时依据 ISO14001：2015 标准建立了环境管理体系，依据 QC080000：2017 标准建立了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依据 ISO45001：2018 标准建立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依据 ANSI/ESD S20.20：2021 标准建立静电防护管理体系，以充分体现公司高度重视并自觉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将 CSR 融入企业管理，坚持可持续发展和利益相关方共赢的理念。为适应国际国内市场需求，提升业务运作过程中信息安全、网络安全及产品的安全性，公司还通过了 ISO/IEC27001：2022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不断健全质量保证制度与质量管理体系，系统化推进管理体系信息化、生产过程智能化与自动化建设，对原材料采购至生产交付实施全流程全方位管控，实现产品质量有效把控，持续满足网络设备、汽车品牌厂商以及高端设备控制板卡产品、下游市场对产品质量与服务的高标准要求。

#### **（五）公司凭借多年的行业积累及丰富的项目合作经验，对所在信息通信行业市场需求的深刻理解，具备支撑客户的高效协同和快速响应能力**

公司凭借多年的行业积累和模式创新，具备了客户订单的快速响应能力，建立了灵活的生产组织体系和高效的原材料采购体系公司采取扁平化的内部组织结构，决策链条短；通过运行多层次的信息化系统达到产品信息传递快，能够及

时地响应客户的订单需求。现代先进的制造企业需满足生产模式柔性化生产诉求。公司在研发与采购端、生产组织与产品交付方面建立起了高效、柔性化的联动运营体系，按照生产计划能够快速完成针对不同客户多品类产品的生产线转换，并通过 PLM、SAP、MES、APS、SRM 等信息系统快速跟踪及调节计划运转状态，提升整体管理效率，快速响应客户，较好地满足客户需求。

#### **（六）公司实施“大客户”策略，积极拓展海外客户，下游客户覆盖较高的终端市场份额**

公司实施“大客户”策略，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国内大客户，对前两大客户销售收入约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1.42%，同时兼顾拓展国内外的其他客户，目前已经成为 S 客户、新华三、锐捷网络等国内主要品牌商的合格供应商。报告期内，S 客户、新华三、锐捷网络国内市场占有率合计约 80%，下游客户覆盖较高的终端市场份额，为公司的业务增长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企业级网络设备的电子制造服务商不同于一般商品供应商，除提供制造业务外，还提供产品研发设计、测试、物料采购及售后技术维保服务等一系列服务。同时，网络设备行业部分产品更新换代快，品牌商为适应市场中消费者需求较快的变化，对其供应链体系内供应商的大规模供货能力、供货稳定性以及订单响应速度要求较高。因此，品牌厂商在选择制造服务商时，将会建立一系列的考核体系和认证制度，对供应商的生产工艺、品质检测、质量管理、产能认证、人员培训、设备认证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考核，整个验证及认证周期较长。而一旦认证通过后，若需要更换供应商，则双方会有较长时间的磨合期和过渡期，从而影响品牌商的正常经营，更换成本较高，公司与该类客户的合作模式具有较强的黏性，具备长期稳定合作的基础。公司目前聚焦信息通信和计算领域，延伸了计算产品类、汽车等其他电子类产品，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头部客户的合作经验；在精益化管理和柔性化生产方面均走在行业前列，对客户有效支撑起到了很好的保障作用。此外，公司通过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积极推进国际化布局，与日本、韩国部分客户建立稳定合作关系。未来，公司将依托成熟的 ODM 服务能力，进一步拓展东南亚、欧洲等市场，提升全球市场竞争力。

#### **（七）公司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调动公司团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公司对核心团队的凝聚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开展了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 年 12 月 29 日，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为 414 名激励对象登记股票期权 116.55 万份。2026 年 4 月 1 日，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为 55 名激励对象登记股票期权 19.92 万份。公司按照激励与贡献挂钩的原则及相关规定，制定和实施相关激励计划，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和公司利益的前提下，充分调动了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增强了公司对核心团队的凝聚力，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激发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的工作热情，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相结合。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73,610,463.83	100%	1,678,734,004.94	100%	5.65%
分行业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行业	1,773,610,463.83	100.00%	1,678,734,004.94	100.00%	5.65%
分产品					
网络产品类	1,582,012,532.11	89.20%	1,617,399,098.70	96.35%	-2.19%
计算产品类	70,303,317.47	3.96%		0.00%	100.00%
汽车电子类	14,711,560.77	0.83%	10,825,291.40	0.64%	35.90%
设备控制类及其他	84,225,468.53	4.75%	39,218,779.01	2.34%	114.76%
其他业务收入类	22,357,584.95	1.26%	11,290,835.83	0.67%	98.02%
分地区					
境内	1,740,230,192.13	98.12%	1,662,099,358.55	99.01%	4.70%
境外	33,380,271.70	1.88%	16,634,646.39	0.99%	100.6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73,610,463.83	100.00%	1,678,734,004.94	100.00%	5.65%

说明：（1）网络产品类主要包括交换机类、路由器及无线产品类等；

（2）计算产品类主要包括服务器类、DPU 板卡类等；

（3）设备控制类及其他主要包括高端 PCBA 控制板类等。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产品名称	主要收入来源地	销售量（台）	销售收入（元）	回款情况
通信终端设备产品	境内	5,228,346	1,740,230,192.13	按合同约定条件及时回款
通信终端设备产品	境外	400,791	33,380,271.70	按合同约定条件及时回款

当地汇率或贸易政策的重大变化情况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不适用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行业	1,773,610,463.83	1,539,207,510.12	13.22%	5.65%	10.42%	-3.74%
分产品						
网络产品类	1,582,012,532.11	1,410,604,283.19	10.83%	-2.19%	4.50%	-5.71%
计算产品类	70,303,317.47	58,974,869.66	16.11%	100.00%	100.00%	100.00%
汽车电子类	14,711,560.77	10,749,853.66	26.93%	35.90%	17.65%	11.34%
设备控制类及其他	84,225,468.53	40,099,940.85	52.39%	114.76%	64.77%	14.44%
其他业务收入类	22,357,584.95	18,778,562.76	16.01%	98.02%	77.64%	9.63%
分地区						
境内	1,740,230,192.13	1,506,477,416.99	13.43%	4.70%	9.70%	-3.7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773,610,463.83	1,539,207,510.12	13.22%	5.65%	10.42%	-3.7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通信终端设备产品	销售量	台	5,629,137	5,116,814	10.01%
	生产量	台	5,861,014	5,046,812	16.13%
	库存量	台	129,151	85,876	50.3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库存量同比增加 50.39%，主要系报告期增加新项目销售及订单需求增加需提前备货所致。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信终端设备	直接材料	1,343,174,373.59	87.26%	1,205,928,843.58	86.51%	11.38%

产品						
通信终端设备产品	人工成本	99,501,549.19	6.47%	94,324,569.20	6.77%	5.49%
通信终端设备产品	制造费用	96,531,587.34	6.27%	93,705,263.38	6.72%	3.02%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一)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交流及海外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 5 万美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完成了香港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签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

(二)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产业布局，结合当前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与安徽国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祎新能源”）签署《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对原协议约定的公司投资方案进行变更，公司对深圳菲菱国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菱国祎”）对外投资总额由人民币 8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550 万元的相关事项，原协议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公司、国祎新能源与菲菱国祎共同签署《深圳菲菱国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公司将其持有控股子公司菲菱国祎 15% 的股权，对应菲菱国祎注册资本 150 万元（认缴出资额 150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元），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国祎新能源。菲菱国祎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及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菲菱国祎的股权比例将由 55% 下降至 40%，菲菱国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66,699,576.8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3.9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	929,230,390.20	52.39%
2	客户二	514,888,158.45	29.03%

3	客户三	132,136,844.36	7.45%
4	客户四	55,414,233.39	3.12%
5	客户五	35,029,950.49	1.98%
合计	--	1,666,699,576.89	93.9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包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新华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新华三智能终端有限公司及新华三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49,199,943.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2.0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76,227,095.60	30.83%
2	供应商二	51,677,668.44	3.35%
3	供应商三	47,505,635.23	3.08%
4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46,175,245.04	2.99%
5	广东兴达鸿业电子有限公司	27,614,299.09	1.79%
合计	--	649,199,943.40	42.0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上表中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兴达鸿业电子有限公司，是本报告期新进入前五名的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724,300.07	20,602,551.89	10.30%	主要系报告期因加大市场拓展投入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0,615,098.64	39,511,213.87	2.79%	
财务费用	-2,876,570.52	-9,000,439.03	-68.04%	主要系报告期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61,249,921.39	147,861,883.42	9.05%	主要系报告期研发新产品投入增加所致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基于国产化 CPU 的 COM-E 模块研发	基于国产芯片，采用标准 COM-E 模块设计，可以满足国产交换机需求，也可以匹配现有 DS610/DS410 数据中心交换机使用，从而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国产化率，满足国内客户需求。	量产交付	满足国产化数据中心交换机的设计需求和目标成本。	开发此 COM-E CPU，可以积累公司在 ARM CPU 上的软硬件开发经验，本项目的开发在满足现有项目需求的基础上，也为后续产品迭代积累了相关技术经验。
基于国产交换芯片三层工业交换机的研发	本项目主要研究基于国产芯片平台，开发高性价比兼容 IEEE 802.3 协议，支持 QSGMII 和 U-SXGMII-M 等端口形态，提供从 100M 到 100G 的全速率端口能力，支持 48*1G/48*2.5G/24*5G 下行，上行支持 10G/40G/25G/50G/100G，并支持 40G/50G/100G 等任意速率堆叠技术。	量产交付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实现国产化三层交换机量产，产品具备更低时延，更大的表项特性。	增强产品在交换容量、特性、本土化需求多个维度的优势，凭借各项优势，公司在 5G 承载接入、数据中心管理交换机等新兴领域实现更多产品应用。
BE6500 Wi-Fi 7 AP 的研发	WAN、LAN 自适应，支持最高 5Gbps 聚合、两条宽带同时接入。采用 MLO 多链路技术，支持多频叠加传输，不仅能实现多通道同时传输游戏数据包，还能根据频段受干扰及负载情况，动态无缝切换至更优的频段，大幅减少丢包。	量产交付	Wi-Fi 7 中高端设备，弥补前期这档无线产品的不足，同时为后面同规格同系列提供了开发技术积累。	增加可售 BE6500 Wi-Fi 7 产品
基于国产化平台 Wi-Fi 6 产品开发	基于国产化高性能 2 核 ARM CortexA9 处理器，用于 Wi-Fi 报文转发，或智能业务处理。内置高性能 LSW 和硬件 NAT，支持最大 5Gbps 报文转发。无线 AX3000 Wi-Fi 6，端口支持 1 个 RGMII 扩展口。为用户提供 1000Mbps 的网络接入能力，支持双 WAN 口。	量产交付	整机实现全国产 Wi-Fi 6 产品	实现国产信创的方案要求，实现全国产芯片的 Wi-Fi 6 产品设计和交付。
基于新一代 ARM 四核安全网关类产品开发	本项目主要开发基于 ARMv8 高性能 CPU 技术的完整系统级芯片 (SoC) 解决方案，可以完美搭配多种多样的 SoHo、SMB 和企业级应用。四核 ARM 带来超高水平性能、集成度和效率，并能提供嵌入市场上最佳的性能功耗比。设计前面板出 8 个千兆电口，4 个 10G 光口，支持硬盘扩展。	量产交付	1、新产品形态，安全类产品，支持硬盘扩展； 2、软件复杂，支持功能多； 3、全新加工工艺。	设计满足产品规格，可打入安全网关类产品市场。



<p>基于新一代 ARM 四核边缘计算网关开发</p>	<p>本项目主要开发基于 ARMv8 高性能 CPU 技术的完整系统级芯片(SoC) 解决方案, 产品属于室外型 TSN 边缘网关。边缘网关是部署在网络边缘侧的网关, 通过网络连接、协议转换等功能连接物理和数字世界, 提供轻量化的连接管理、实时数据分析及应用管理功能。</p>	<p>量产交付</p>	<p>提供支持 TSN 功能的 8*GE 和 2*SFP+接口, 提供 RS485, RS232,DIDO,HDMI, 5G 和 Wi-Fi 6 天线接口。</p>	<p>弥补前期公司工业 TSN 边缘网关的产品空白, 同时为后面同规格同系列提供了开发技术积累。</p>
<p>基于新一代工业级交换芯片产品开发</p>	<p>基于新一代工业级芯片开发, 新一代为满足 1588/TSN 应用而设计的万兆以太网工业交换机。主要应用于工业环境, 产品设计无风扇、高 IP 等级, 更高的应用温度。</p>	<p>量产交付</p>	<p>高集成化, 内部整合双核 ARM-v8.2 Cortex-A55 高性能处理器, 芯片支持 16*1G+4*10G/13*10G 的端口配置, IRO NMAN 芯片支持 TSN IEEE 标准。</p>	<p>1、体积小, 卡轨安装设计; 2、工作温度范围广, 有良好的散热, -40~70°C; 3、接口丰富, 支持 CAN/DI/DO/RS485 的工业端子; 整机防护, IP40、三防(防潮, 防霉变, 防盐雾)。</p>
<p>基于汽车网关仿真自动化测试系统</p>	<p>用于开发, 测试和分析单个 ECU 和整个 ECU 网络的综合软件工具。它在整个开发过程中从计划、设计到系统级测试为网络设计师, 开发和测试工程师提供支持。CANoe 的多种变体和功能可满足不同类型项目的需要。</p>	<p>持续演进</p>	<p>虚拟仪器软件平台, 可连接、配置并控制不同的硬件工具、设备, 实现汽车总线嵌入式代码生成、监控、仿真、开发、UDS 诊断、CCP/XCP 标定、ECU 刷写、I/O 控制、测试测量等功能。</p>	<p>公司未来通过自动化测试的产品将会用于全球汽车 OEM, 供应商, 及航空电子、工业控制和物联网(IoT)等领域。可满足在产品开发 and 验证等不同开发阶段的应用需求。</p>
<p>3.2T、2.0T 等数据中心交换机产品开发</p>	<p>3.2T、2.0T 数据中心交换机是我司为满足海外市场拓展需求新开发的数据中心交换机产品; 3.2T 支持 32 个 100GE 接口, 2.0T 支持 48 个 25G 和 8 个 100GE 上行端口。</p>	<p>量产交付</p>	<p>扩展海外客户, 基于非国产芯片的 3.2T/2.0T 数据中心交换机产品开发</p>	<p>1.完善数据中心交换机的产品线, 更好的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 2.积累不同芯片平台的数据中心交换机开发经验, 应对更多的市场需求。</p>
<p>基于整车主动声音管理控制系统的产品开发</p>	<p>为了保持传统内燃机汽车品牌声音的传承, 避免电动汽车出现动态行驶车内声音同质化的现象, 主动发声技术是最为有效的解决方案之一。它是一门涉及到汽车声学, 电子声学, 音乐声学, 声音信号处理等多学科融合, 聚焦于声音合成, 设计与主动控制的复杂学科。因此, 开展电动汽车主动发声系统设计与评价方法研究是十分必要的。</p>	<p>持续演进</p>	<p>噪声管理方案则主要处理胎噪和路面噪音等等。假若实际的降噪效果没有达到预设的指标, 那还可以通过误差传感器反馈的信息, 随时调整降噪喇叭放出的声波。</p>	<p>设计满足汽车产品规格, 可打入汽车前装零部件市场</p>
<p>基于无人物流车网关控制器的产品开发</p>	<p>深入研究制造业全流程应用场景, 自主开发, 成熟应用全系列无人物流车、无人叉车, 并通过云端运营管理系统为客户定制高效无人物流解决方案。</p>	<p>持续演进</p>	<p>7*24 小时全天候运输, 代替人工完成各类货物搬运工作, 助力用户进一步实现工厂物流智能化, 实现降本增效, 用于打造管理更强大、</p>	<p>设计满足汽车产品规格, 可打入汽车前装零部件市场</p>

			配置更灵活、应用场景更广泛、成本更有优势的车联网网关。	
基于商用车蓝牙钥匙控制系统的产品开发	蓝牙钥匙是一种通过手机蓝牙实现车辆控制的智能化功能，蓝牙钥匙在基础功能上进行了升级，除替代传统钥匙的解锁/闭锁功能外，还支持寻车、启动引擎等操作，部分车型还能远程查看车辆状态。	持续演进	在智能互联方面，用户可通过手机 APP 授权他人临时使用车辆，无需实体钥匙交接；部分系统还能查看行驶轨迹或远程控制车内设备。安全性能上，蓝牙钥匙采用加密技术防止信号盗用，且手机丢失后可远程锁定车辆，安全性优于传统钥匙	设计满足汽车产品规格，可打入汽车前装零部件市场
基于非国产芯片多速率工业交换机的产品开发	本项目主要开发基于非国产工业级芯片；高性能，高集成化，内部整合双核 ARM-v8.2 Cortex-A55 高性能处理器，端口部分支持 16 个 1G 电口和 4 个 10G 电口或 13 个 10G 光口。	量产交付	要应用于工业环境，产品设计无风扇、高 IP 等级，更高的应用温度。	设计满足产品规格，可打入多速率产品市场。
基于非国产芯片进行的串口服务器产品开发	基于非国产芯片主芯片开发的串口服务器，满足生产，机房，实验室设备串口管理，通过对串口服务器研发和设计，实现管理平台的实施和投入使用。	量产交付	芯片集成 ARM Cortex-A9 处理器，提供高达 40 Gb/s 的多层交换能力。在接口配置方面，方案提供 4 个千兆 RJ45 电口，利用芯片集成 10/100/1000 BASE-T PHY 实现，同时提供 4 个千兆 SFP 光口，通过芯片支持的 SGMII/2500 BASE-X 接口实现。串行接口部分，芯片原生支持 2 个 UART 接口，可通过外部扩展实现 16 个 RJ45 串口并支持 RS232 协议。配置接口方面，利用芯片的 UART 接口提供 1 个 Console 配置口，支持波特率可调。整个系统交换容量满足 40 Gbps 级别，支持所有端口线速转发。该方案采用低功耗 28nm CMOS 工艺，支持节能以太网，集成智能内存管理单元优化突发数据处理，支持 L2/L3 层数据包分类及增强的 DoS 攻击防护，并支持工业级温度范围，适用于边缘网络应用场景。	1.硬件部分多串口，并对应提供串口部分高防护； 2.在软件设计上，项目引入了大容量存储缓冲机制，并辅以高强度的数据纠错算法，旨在应对多串口时分复用时的数据拥堵，从而显著提升数据传输的稳健性和准确性。 3.支持 L2/L3 层数据包分类及增强的 DoS 攻击防护。
新一代企业级全管理交换机软件系统开发	随着企业数字化转型加速，传统企业网络正在向全无线接入、SD-WAN 分支、物联网融合的方向演进，现有软件版本对物联网终端识别、云平台管理的支持不足，已无法满足园区网场景的需求；同时中小企业市场对极简运维需求迫切，需要提供“开箱即用”的零配置部署能力。	持续演进	竞品方面，主流供应商的中低端产品已具备云管理和 NCE（网络智能引擎）能力的软件系统。当前的软件架构陈旧，无法适应新的芯片平台，且多分支版本维护困难，需重构一套稳定、安全、易运维的企业级交换机软件，能够兼容多家芯片方案，满足市场新需求，提升产品竞争力。	本项目打造一款稳定、安全、易运维的企业级交换机软件，覆盖接入/汇聚层需求，支持本地和云平台双管理模式，适应 Realtek、marvell、博通、盛科等多家厂家新芯片，提升产品竞争力。

基于国产化 Wi-Fi 6 路由器产品开发	基于国产化 Wi-Fi 6 芯片，速率 AX3000,为日韩市场提供的消费类无线路由产品。	量产交付	MIPS 双核 CPU、数据存储器 DDR3,低成本消费类 Wi-Fi 6 无线路由器	本项目打造一款稳定、安全、易运维海外销售路由器产品。
基于新一代交换芯片的企业级 10G 电交换机软硬件研发	基于新一代交换芯片开发的 10G 电口交换机，旨在以高性价比、高集成度方案加速 10G 电口向中小企业、家庭、边缘计算下沉，填补千兆与万兆之间的性能断层，重构中低端万兆网络市场格局。设备提供业务端口包括 24 个 10G 电口、4 个 25G 光口、2 个 100G 光口，10G 电口支持 PoE++，支持 L2、L3 层交换，支持 EVPN-VXLAN、SRv6、TSN 等新的行业软件特性。	量产交付	完善万兆芯片产品线，打破海外厂商在 10G 电口交换芯片的垄断，强化在消费级、企业级边缘网络芯片的市场主导权。	设计满足国内外客户需求，丰富公司白牌交换机产品线。
5G BASE-T 分离式变压器的预研项目	电口采用分离变压器方案，旨在以高性价比方案提供 5G 电口，并支持 PoE++，解决现有网络升级，并为后续 10G 分离方案打下基础。	量产交付	创新 10G 电口设计，用分离式技术替代之前传统的一体式技术	本项目的开发在满足现有项目需求的基础上，也为后续产品迭代积累了相关技术经验。
基于新一代 L3 国产化交换开发	基于新一代 L3 国产化芯片开发 S55 系列交换机是我司开发的商业交换机产品，S55 系列商业交换机是新一代为满足国产化、低成本应用而设计的万兆以太网工业交换机。具备高性能、高端口密度且易于安装的网络环境而设计的智能型可网管交换机。	量产交付	本项目主要开发基于新一代 L3 国产化芯片；第六代 100G 级国产化交换 SoC，面向边缘计算、IP RAN、企业汇聚与数据中心接入，主打 440 G I/O、双核 A53、X-Engine 多业务引擎，支持全速率端口与完整 L3/MPLS/VXLAN，是国产化 L3 交换多层以太网交换机。	设计满足产品国产化要求，可打入工业交换机市场。
基于非国产化新一代 L3 交换开发	主要面向园区及企业网络环境，旨在满足不同复杂场景下的应用需求。在产品设计上，采用金属外壳，结构坚固耐用，并配置风扇散热系统，确保设备在商业环境下能够长期稳定运行。	量产交付	支持 24/48 个 GE 口+6/8 个 10G 上行口的端口配置，配备单核 CPU 以及安全启动功能，内部集成的四核 64 位 ARM 处理器子系统能够提供出色的应用性能。	设计满足产品规格，可打入商业级交换机市场。
新一代 BE1900 Wi-Fi 7 设备开发	采用 4x4 2.4G+ 4x4 5G+ 4x4 6G+，研发高性能三频 Wi-Fi 7 无线路由器产品。产品配置 2x10G+1x2.5G 网口，支持 WAN/LAN 智能自适应，支持 2.4 GHz (4x4MIMO)、5 GHz (4x4 MIMO)和 6 GHz (4x4MIMO)三频，12 条空间流，满足多终端高带宽网络需求。	持续演进	无线路由器，实现网口高速传输、多频聚合、动态频段切换等核心功能，完成产品从硬件设计、软件开发到样机测试、工艺定型的全流程研发。	打造一款具备市场竞争力的高端 Wi-Fi 7 路由器产品，提升公司在高端路由器领域的市场份额。
基于新一代 L3 国产化全光交换机	该系列产品采用国产化解决方案，主要面向工业环境应用，支持机架式安装，具备 1588v2 功能。产品采用无风扇设计，具备高防护等级（IP40 等级）及工业级的工作温度范围，适应在严苛工业场景下的部署需求。	量产交付	支持 8 个千兆电口与 16 个 SFP 光口。采用工业级芯片方案，确保在严苛环境下的稳定运行。	设计满足产品规格，可打入工业级交换机市场。
基于非国产化新一代多速率	基于非国产化芯片智能型可网管万兆以太网交换机产品，提	持续演进	集成了高速的 ARM Cortex-A9 处理器、支持工业以太网及	设计满足产品规格，可打入商业级交换机

交换开发	供超大的交换容量，支持双可插拔电源，冗余风扇，具有丰富的三层特性。		支持 1588v2 协议。具有 25G 或 50G 上行链路，适用于高密度 24 至 48 端口 1G/2.5G/5G/10G/40G 连接的 SMB/SME 叠接式交换机应用。	市场。
------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03	484	3.9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3.51%	34.55%	-1.04%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69	199	-15.08%
硕士	7	7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98	203	-2.46%
30~40 岁	242	226	7.08%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1,249,921.39	147,861,883.42	140,487,120.7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09%	8.81%	6.7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对公司主要产品或业务有重要影响的专利或专利授权未发生变动。本年度研发投入 161,249,921.39 元，资金主要投向公司主营业务网络设备及汽车电子等相关产品的技术研发创新。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模式未发生变化。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6,478,708.89	2,049,511,908.47	-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7,636,906.89	1,818,943,746.60	1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58,198.00	230,568,161.87	-152.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6,295,677.68	1,273,031,936.27	111.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7,175,553.78	1,452,259,753.05	75.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20,123.90	-179,227,816.78	18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137,908.27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967,687.36	119,598,317.19	22.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9,779.09	-119,598,317.19	51.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21,065.20	-68,188,179.61	54.9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152.55%，主要系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综合影响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期增加 111.80%，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赎回增加所致；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期增加 75.39%，主要系报告期购入固定资产及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83.20%，主要系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综合影响所致；

5、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期增加 100%，主要系报告期票据贴现产生的借款增加所致；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51.65%，主要系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及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综合影响所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期增加 54.95%，主要系报告期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069,663.37	28.78%	主要系当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38,341.87	4.49%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评估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1,314,326.03	-2.89%	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21,375.73	0.05%	主要系不需支付的应付账款	否
营业外支出	796,160.32	1.75%	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否
其他收益	32,014,210.77	70.50%	主要系与日常活动相	否

			关的政府补助及进项税加计抵减	
信用减值损失	-5,462,736.16	-12.03%	主要系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1,694.88	-0.03%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55,908,348.30	43.62%	954,570,070.80	41.23%	2.39%	
应收账款	370,241,247.33	11.91%	271,906,368.30	11.74%	0.17%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589,122,415.54	18.95%	375,186,171.35	16.20%	2.75%	主要系报告期增加新项目销售和备料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303,197.54	0.07%		0.00%	0.07%	因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而丧失控制权，剩余股权改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所致
固定资产	199,794,947.35	6.43%	183,568,365.57	7.93%	-1.50%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94,715,999.07	3.05%	74,313,634.44	3.21%	-0.16%	
短期借款	89,452,359.69	2.88%		0.00%	2.88%	主要系报告期票据贴现产生的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1,281,231.04	0.36%	173,590.74	0.01%	0.35%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68,345,705.62	2.20%	66,599,591.29	2.88%	-0.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423,843.84	5.00%	391,055,068.49	16.89%	-11.89%	主要系报告期末投资理财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15,929.45	0.00%	70,305.10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1,200,922.28	0.04%	620,000.00	0.03%	0.01%	
预付款项	1,678,542.38	0.05%	2,051,905.80	0.09%	-0.04%	
其他应收款	13,825,984.10	0.44%	10,097,940.47	0.44%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17,757,021.21	7.01%	10,979,338.70	0.47%	6.54%	主要系报告期末待抵进项税额及已结算的受托加工物资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038,341.87	1.35%	20,000,000.00	0.86%	0.49%	

无形资产	5,778,521.32	0.19%	4,271,451.13	0.18%	0.01%	
长期待摊费用	3,871,883.11	0.12%	4,650,396.72	0.20%	-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88,006.86	0.90%	8,324,350.53	0.36%	0.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803,372.43	0.86%	3,841,509.94	0.17%	0.69%	
应付票据	665,742,954.93	21.42%	66,571,344.76	2.88%	18.54%	主要系报告期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478,643,299.03	15.40%	363,307,594.62	15.69%	-0.29%	
其他应付款	10,386,233.58	0.33%	23,604,364.10	1.02%	-0.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951,521.48	1.25%	14,622,050.64	0.63%	0.62%	
其他流动负债	1,211,171.64	0.04%	22,566.80	0.00%	0.04%	
递延收益	27,138,267.68	0.87%	32,847,309.83	1.42%	-0.55%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1,653,865.46	-0.07%	0.07%	因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而丧失控制权，剩余股权改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91,055,068.49	-631,224.65			2,448,000,000.00	2,683,000,000.00		155,423,843.84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38,341.87			20,000,000.00			42,038,341.87
3. 应收款项融资	620,000.00						580,922.28	1,200,922.28
上述合计	411,675,068.49	1,407,117.22	0.00	0.00	2,468,000,000.00	2,683,000,000.00	580,922.28	198,663,107.99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元）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72,923,702.15	472,923,702.15	受限保证金及计提利息	受限保证金及计提利息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547,175,553.78	1,452,259,753.05	75.39%

注：报告期投资额较上年增加 75.39%，主要系报告期购入固定资产及滚动购买理财产品累计增加所致。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套期保值	0	0	17.66	0	0	17.66	0	0.00%
合计	0	0	17.66	0	0	17.66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							



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指南，结合实际情况，对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列报，反映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降低了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合理的人民币远期外汇交易，降低汇兑损失风险，有利于公司规避汇率风险，锁定未来时点的交易成本或收益，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使用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所有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业务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业务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但是也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p> <p>（一）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li> <li>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操作复杂程度相对较高，存在因内部控制制度不完善导致的风险；</li> <li>3、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li> <li>4、操作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远期外汇交易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li> <li>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li> </ol> <p>（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签订合同时严格按照公司预测期限和金额进行交易；</li> <li>2、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低风险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机构选择具备资质且信用度较高的银行等金融机构；</li> <li>3、公司操作外汇业务相关人员加强对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特点及风险的学习与培训，严格执行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操作和 risk 管理制度，授权部门和人员应当密切关注和分析市场走势，持续跟踪远期外汇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远期外汇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li> <li>4、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充分控制交易风险；</li> <li>5、公司审计部定期对远期外汇交易进行合规性检查。审计部负责审查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 &amp; 收益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li> </ol>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每月底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变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	2025 年 04 月 29 日

有)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年05月20日

##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云迅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通信相关产品技术开发及其他	3,000,000.00	8,445,608.57	7,917,098.76	5,124,728.66	1,960,406.45	1,862,391.33
浙江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网络通信设备产品的研发、制造	40,000,000.00	1,364,361,360.38	233,186,425.73	912,233,080.89	28,485,446.20	32,363,365.88
武汉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通信设备制造与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研发及制造、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等。	1,000,000.00	9,691,703.90	5,441,885.00	20,603,773.57	2,213,457.14	2,102,603.2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交流及海外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深圳菲菱国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部分股权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产业布局，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深圳菲菱国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将由 55%下降至 40%，深圳菲菱国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一）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交流及海外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 5 万美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完成了香港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签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

（二）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产业布局，结合当前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与安徽国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祗新能源”）签署《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对原协议约定的公司投资方案进行变更，公司对深圳菲菱国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菱国祗”）对外投资总额由人民币 8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550 万元的相关事项，原协议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公司、国祗新能源与菲菱国祗共同签署《深圳菲菱国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公司将其持有控股子公司菲菱国祗 15%的股权，对应菲菱国祗注册资本 150 万元（认缴出资额 150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元），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国祗新能源。菲菱国祗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及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菲菱国祗的股权比例将由 55%下降至 40%，菲菱国祗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发展与布局

2025 年，中国政府在“十五五”规划编制过程中，首次将“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提升至战略高度。数字化解决的是信息在线化、流程软件化、连接网络化的问题，本质是让数据成为生产要素，过去十年，“数

数字经济”一直是中国产业政策的核心关键词。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报告指出要“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大势，充分发挥我国数据资源丰富、产业体系完备、应用场景广阔优势，激活数据要素潜能，加快数智技术创新，深化拓展‘人工智能+’，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和治理能力提升，促进生产方式深层次变革和生产力革命性跃迁。”政策口径升级为“智能化+原生性”，产业主线正从 ERP、云计算转向智能体与行业推理基础设施。这将预示着我国人工智能发展从技术突破迈向产业深度融合的新阶段。

随着 AI 大模型向千亿参数、万亿 tokens 规模迈进，算力集群正面临一道难以逾越的“通信墙”。传统通信技术（CT）与信息技术（IT）长期并行发展的格局，正在被 AI 驱动的算力需求打破。CT 领域的网络架构与 IT 领域的计算架构，正以前所未有的深度走向融合，共同突破算力瓶颈。在 CT 领域，技术演进的核心方向正在传统电交换网络架构中，随着高速率，低延迟，高密度的组网架构需求引发光交换的出现构成对电交换的一种升级优化和补充。在 IT 领域，技术演进的核心方向正从通用计算走向异构计算。英伟达在 GTC 2026 大会上推出的 Groq 3 语言处理单元（LPU），标志着 AI 服务器架构进入新阶段。随着 AI Agent 时代到来，推理需求将持续高增长，随着 AI 集群规模持续扩大，CT 与 IT 的融合将更加深入。

当前数字化与智能化的深度融合已成为驱动全球经济增长的核心引擎。公司将紧抓数字经济与 AI 算力网络发展机遇，聚焦“CT 通信+IT 计算+高端 PCBA 及算力板卡产品+汽车电子”核心业务制造板块，持续推进技术创新与业务拓展。数据通信产品领域，重点布局高端数据中心交换机、海外白牌交换机与国产化替代产品，积极参与 AI 算力网络建设；IT 计算领域，加快布局服务器、DPU 及 GPU 板卡类等产品的研发设计与量产，完善算力基础设施解决方案；汽车电子领域，推进智能座舱、5G 域控制器等产品量产，扩大市场份额；在其他高端设备领域，公司实施与国内优质客户战略合作，积极配合客户共同设计、制造高端 PCBA 控制板卡。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效率，加强人才培养与激励，为实现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026 年，公司将战略和业务发展聚焦当前内部制定的核心布局上，以战略定力应对行业变革、技术升级和产品迭代，确保新业务、新产品和海外市场蓝图的高效落地。在组织布局和团队管理方面，有节奏地引进行业内优秀人才，建设多层次的人才梯队，公司始终以每个阶段的“目标”和“结果”为抓手夯实内部的责权义分工和各部门效能的协同发展，有效提升组织、管理层和员工的敏捷应变能力和快速交付能力。此外，公司将建设更加高效的组织架构并根据内控体系要求实施授权体系的结合，提升内部的快速决策效率，确保在复杂多变的经贸环境下，将每个流程高效闭环、始终以极致的交付保障能力服务好每一位客户及其他合作伙伴。

## （二）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目前国内行业竞争激烈，公司布局的新市场、新业务、新产品若未得到及时有效改善，会带来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积极围绕网络设备、算力基础设施设备等电子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以 ODM/OEM 模式与品牌商等进行合作，为其提供交换机、服务器、路由器及无线产品、通信设备组件及其他如高端设备 PCBA 控制板、DPU 及 GPU 板卡类等产品的综合制造服务。由于国内商业竞争异常激烈，产品销售单价面临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面临着外围环境各种严峻的挑战，如果行业竞争持续加剧，公司布局的新市场、新业务、新产品未及有效提升和改善，将会带来产品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未来公司团队依然保持足够的定力和专注，聚焦新的战略和业务布局，不断提升自身的市场开拓能力、研发与技术开发能力，在战略布局、新业务、新产品、新客户拓展方面始终立足自身优势和特点，管理层审时度势有节奏地实施由网络通信联接产品向计算类产品、高速率数据通信产品及其他高端 PCBA 制造类拓展延伸的战略布局，丰富公司的业务类别和产品线，增强公司面对市场竞争的抗风险能力。

## 2、面临国际经济贸易环境挑战下宏观经济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公司所处的电子产品行业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在国际经济和贸易环境面临多重压力下，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的稳定性遭受挑战，易受到国际贸易和区域贸易波动的影响。若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地方政府、运营商、数据中心企业、云厂商等资本性开支、数字经济政策落地不及预期，产业数字化建设将会投资放缓，对公司交换机、无线产品、路由器及服务器等网络通信和算力基础设施设备的需求量不及预期，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2025 年，中国政府在“十五五”规划编制过程中，首次将“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提升至战略高度。2026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打造智能经济新形态”，报告指出要“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大势，为我国产业结构的转型和升级提供强劲动能。AI 技术革命引领数字化转型已经成为各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将会努力抓住发展机遇，不断完善生产布局及产业链资源，凭借多年的智能制造经验及工业生产自动化、信息化基础，充分利用 AI 等新兴技术带来的发展机会，积极应对可能面临的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 3、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供应的风险

鉴于当前国际地缘政治格局复杂多变，主要经济体之间的贸易摩擦加剧了关税政策的不确定性。通信电子行业与经济贸易环境息息相关，全球科技领域的竞争将会加剧供应链的管制风险。如果未来国际贸易或地缘政治摩擦加剧，或者我国与公司客户或供应商所在的国家地区之间的贸易摩擦升级，限制当地企业向我国出口部分芯片等关键半导体器件，或者限制当地企业与我国企业开展相关业务，主要国家扩大出口管制范围，可能导致相关地缘政治风险，进而可能对公司及其所在行业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芯片、电源、PCB、网络变压器、结构件及被动元器件。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较高，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出现大幅上涨，而公司无法将增加的采购成本及时向下游传递，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的成本控制和生产预算安排较大影响，公司将面临营业成本上升、毛利率水平下降的风险，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公司网络设备产品所需部分主要原材料之一交换机芯片为网络设备的核心零部件，公司合作厂商主要为国外厂商，尽管公司已经储备了相应的信创和国产化芯片方案，未来国际形势不确定性变化可能会影响公司供应链情况，造成一定的经营风险。如果上述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大幅上涨或者核心零部件供应链受阻，且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不利影响，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主要应对措施为与客户合作中，公司将持续关注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努力探讨与供应商建立多层次的合作机制，优化升级供应链管理体系，同时不断增强自身的核心竞争力，积极提升与客户谈判议价能力，通过与下游客户协商调整产品价格转移原材料价格；此外，公司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成本和储备更多的研发设计方案包括国产化替代方案，通过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以降低对公司的不利影响，最后公司亦将持续优化生产与供应链布局，不断提升供应链韧性，提升内控管理风险识别能力与加强政策风险监测，以降低地缘政治变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 **4、人工智能技术发展及商业应用目前处于产业发展初期，会存在新技术、新场景、新应用发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电子产品行业的技术及 ICT 产品具有技术更新迭代快、应用场景及客户需求不断变化的特点，尽管 AI 技术及新应用的快速发展给经济带来更多的机会，由于未来市场需求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公司的技术迭代和产品升级更新及生产经营安排未能及时适应行业和客户的最新需求，可能会导致公司选择及投入的研发方向与未来的场景应用变化趋势判断上存在差异，使新产品无法及时、有效地满足客户新需求，从而降低相关产品体系的整体竞争力，使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管理层要保持长期专注和学习的动能，在市场战略布局和把握产品方向上快速适应新技术、新应用、新场景的生态，保持对市场的洞察力和敏感。公司管理层需加深对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的深刻理解和研究，在产品战略布局上需要迅速跟上技术升级、产品迭代以及智慧解决方案，强化核心人才梯队建设，凭借先进的技术、高品质的产品和快速响应的服务满足客户需求，充分抵御行业波动可能带来的风险，跟上 AI 技术与产品发展步伐，抓住新一代技术革命与数字经济背景下的企业发展机遇。

#### **5、市场竞争格局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受外部市场环境的影响，行业内企业竞争异常激烈，公司面临着经营业绩承压的风险，因此对公司的成本管控和综合管理运营效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在不同阶段要迅速转变经营策略以适应市场和竞争格局的变化，积极应对策略性上的价格竞争和外部诸多压力的挑战。公司始终坚持长期价值发展主义，认为安全发展并兼顾品质、效率和成本管控的前提下，快速响应客户并交付高质量和高性价比的产品很重要。

公司在紧跟行业前沿技术发展、产品更新换代、现有客户发展步伐的基础上，通过技术迭代与管理升级应对各项产业政策实施与市场变动的不确定性，在公司运营全过程中始终推崇“安全、品质、效率与成本”的优先发展理念，紧跟行业政策、市场需求并与国内外客户对齐体系和流程标准，对外提供较强竞争力的产品、服务，从而快速响应和满足技术迭代升级、多元化客户、多场景的产品需求。

## 6、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度高的风险

企业级网络设备市场集中度高，华为、新华三、锐捷网络等少数品牌商占据国内大部分市场份额，呈现寡头竞争的市场格局。报告期内，新华三是公司第一大客户，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约为 93.97%，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主要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采购需求大幅下降或调整采购策略，可能导致公司订单大幅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会依托自身的竞争优势，加大国内新客户和国际市场开拓力度、多渠道提升研发技术水平及持续深入工艺改进等，积极布局 and 开发更多的新客户、新产品和新业务，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夯实自身应对市场竞争加剧的抗风险能力。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4 月 29 日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 A 栋二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东吴基金、富国基金、广发基金、海富通基金、华金证券、广发证券、华杉投资等	公司 2024 年度业绩及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主要经营业务、产品规划、客户结构及未来发展展望等情况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1）
2025 年 05 月 12 日	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4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 2024 年度经营业绩相关、未来发展战略、海外客户扩展、研发投入等情况	详见公司 2025 年 5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2）
2025 年 08 月 20 日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 A 栋二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具体名单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3）	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工作开展情况、产品开发情况、客户占比情况、市场拓展情况、未来发展与展望等情况	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3）

2025 年 10 月 29 日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 A 栋二楼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具体名单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4）	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业绩情况、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情况、回购股份进展、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情况及业务开展等情况	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4）
2025 年 11 月 20 日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 A 栋二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个人、机构	深圳市丰坤资本投资、深圳市企赋通科技、广州泽恩投资、中信证券、广州灏达投资、金豆子基金、金字塔基金、深圳前海宏惟创世资本、喻明、莫雄有	公司的战略规划和新的业务增长点、海外市场和业务发展的进展、业务的进展等情况	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5）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治理情况如下：

#### （一）关于公司治理制度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了《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取消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同时，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新制定了《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并对《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目前，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基本健全、经营运作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二）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会，1 次年度股东会，3 次临时股东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会全部采用现场加网络的形式召开，为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陈龙发先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交易公

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亦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四）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2025 年公司共召开 6 次董事会，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决议内容及会议文件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顺利完成。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李玉女士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李玉女士辞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时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表决，选举李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超过 1/2，各专业委员会运作正常，认真履行内部审计、薪酬考核等相关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

#### （五）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2025 年公司共召开 3 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决议内容及会议文件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顺利完成，同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主席。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关于废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并修订了《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取消后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监事会取消后，朱行恒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

主席，谢海凤女士、彭佳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任期内，各位监事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和完善、公司财务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进行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 （六）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不断强化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科学管理与有效监督。在绩效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与行业特性相符合、与公司战略目标相契合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过程坚持客观、公正、透明的原则，确保考核结果能够真实反映其履职能力、工作业绩及对公司发展的贡献度；在选聘机制方面，公司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提名、审查及决策程序合理规范，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激励与约束方面，通过将薪酬结构、股权激励、晋升发展等激励措施与绩效结果紧密挂钩，充分调动了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同时以严格的内部监督、风险问责及合规审查机制，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其行为始终符合公司利益与股东期望，符合公司的发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开展了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5 年 12 月 29 日，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为 414 名激励对象登记股票期权 116.55 万份。2026 年 4 月 1 日，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为 55 名激励对象登记股票期权 19.92 万份。

####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通过构建常态化、多元化的沟通机制，加强与股东、员工、客户、合作伙伴及社会公众等各方利益的深度融合与协调平衡，始终追求社会价值、公司发展、股东回报与员工成长的和谐统一，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高质量的发展。

#### （八）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机构调研，充分利用多种平台，如电话、电子邮件、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易平台等，及时耐心地解答投资者的提问，回答投资者的咨询。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为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资产完整

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与通信设备制造行业，主要围绕主营业务网络设备及算力基础设施、高端板卡、汽车通信类等电子产品进行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具有独立采购、生产和销售的能力，具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经营体系，各类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权属清晰、完整。

### （二）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员工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及工资报酬由公司独立管理。

###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聘用了专职财务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财务部门不存在交叉设置情形，也不存在财务人员交叉任职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订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设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已进行了税务登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08497841N 的《营业执照》，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 （四）机构独立

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会、董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已建立完善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的情形。

###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按照经营计划自主组织经营活动，独立开展业务，不存在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陈龙发	男	61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3月10日	2028年01月15日	22,242,090	0	0	0	22,242,090	不适用
李玉	女	44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7年03月29日	2028年01月15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董事	现任	2020年09月25日	2028年01月15日	0	0	0	0	0	不适用
舒姗	女	39	董事	离任	2017年03月30日	2025年01月16日	1,040,000	0	691,600	0	348,400	个人原因减持
储昭立	男	60	董事	现任	2025年01月16日	2028年01月15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游林儒	男	7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02月21日	2028年01月15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夏永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5月20日	2028年01月15日	0	0	0	0	0	不适用
朱行恒	女	49	监事	离任	2016年03月10日	2025年07月24日	85,100	0	15,000	0	70,100	个人原因减持
谢海凤	女	46	监事	离任	2018年01月02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彭佳佳	女	38	监事	离任	2023年09月12日	2025年07月24日	0	0	0	0	0	不适用
庞业军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3月10日	2028年01月15日	273,520	0	68,380	0	205,140	个人原因减持
闫凤露	男	44	财务总监	现任	2017年03月29日	2028年01月15日	0	0	0	0	0	不适用
王乾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3月10日	2028年01月15日	249,080	0	62,270	0	186,810	个人原因减持
万圣	男	42	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3月10日	2025年01月16日	198,520	0	49,600	0	148,920	个人原因减持
合计	--	--	--	--	--	--	24,088,310	0	886,850	0	23,201,46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一)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顺利完成。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公司监事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舒姗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万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负责公司研发中心其他管理事宜。

(二)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关于废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公司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并修订了《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监事会取消后，朱行恒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谢海凤女士、彭佳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

(三)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李玉女士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李玉女士辞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时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表决，选举李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舒姗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1 月 16 日	换届
万圣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 年 01 月 16 日	换届
储昭立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1 月 16 日	换届
李玉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7 月 08 日	工作调动
朱行恒	监事	离任	2025 年 07 月 24 日	工作调动
谢海凤	监事	离任	2025 年 07 月 24 日	工作调动
彭佳佳	监事	离任	2025 年 07 月 24 日	工作调动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陈龙发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无线电技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89 年 4 月至 1994 年 6 月，任安徽省安庆市无线电一厂电器分厂副厂长；1994 年 6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深圳市明日粤海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0 年 7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兼任深圳市云迅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兼任浙江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3 年 3 月至 2025 年 11 月，兼任深圳菲菱国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李玉女士，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法学硕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9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深圳市长盈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助理；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董事会秘书助理；2014 年 2 月至 2017 年 3 月历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证券事务代表以及公司治理与法务部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夏永先生，196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评估师，税务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相关培训证明。1986 年 7 月至 1989 年 5 月任安徽省宿县经济委员会职员；1989 年 5 月至 1994 年 3 月任安徽省宿州市财政局职员；1994 年 3 月至 1994 年 10 月任深圳中洲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1994 年 10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01 年 1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深圳市中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2008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深圳市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380）独立董事；2011 年 5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深圳市富海银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风控经理；2017 年 3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9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江苏新恒基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1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市中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24 年 5 月至今任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322）独立董事；2024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游林儒先生，195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博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相关培训证明。1984 年至 2001 年在哈尔滨工业大学任教；2001 年至 2021 年在华南理工大学任教；2008 年 5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储昭立先生，1966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重庆大学工业管理工程第二学位班毕业，理学、工学双学士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1992 年 6 月至 2000 年 4 月，就职于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历任业务经理、集团董事会秘书（其间：1997 年 6 月至 1998 年 9 月借调到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工作）；2000 年 4 月至 2005 年 12 月，就职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项目经理、投资部部长、海外片区财务负责人；2005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作为努比亚品牌联合创始人，历任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南昌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11 月至今，任遵义市英才致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兼任广州云链航空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1 月至今，任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002792）独立董事；2026 年 2 月至今，任慧灵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庞业军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8 年 10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湖南省安乡县三岔河镇政府技术员；2001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历任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品质经理助理、品质经理、宽带事业副总监、开发项目管理副总监、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闫凤露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2 年 10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安徽百姓缘大药房存货会计；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深圳市信特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深圳市龙泽宏天会计事务所项目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深圳安培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乾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工商大学，大学本科学历。2001 年 1 月至 2016 年 2 月历任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车间主管、仓库主管、采购主管、采购经理、商务总监；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龙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有利于统一决策与执行，提升运营效率，确保长期战略稳定落地。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与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研发、制造和销售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龙发	深圳市云迅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7 月 20 日	2027 年 07 月 18 日	否
陈龙发	浙江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 年 11 月 24 日	2026 年 11 月 23 日	否
陈龙发	深圳菲菱国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03 月 09 日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否
夏永	深圳市中洲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01 年 11 月 01 日		是
夏永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5 月 09 日	2028 年 11 月 20 日	是
储昭立	遵义市英才致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7 年 11 月 01 日		否
储昭立	广州云链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06 月 01 日		否
储昭立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1 月 13 日	2029 年 01 月 08 日	是
储昭立	慧灵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6 年 02 月 02 日		是
朱行恒	深圳市云迅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7 月 20 日	2027 年 07 月 18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 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薪酬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 确认依据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确认依据

(1) 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领取董事津贴 5 万元/年（税前）；

(2) 报告期内，在公司无其他任职的独立董事，薪酬标准为 8 万元/年（税前）。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确认依据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龙发	男	61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81.48	否
李玉	女	44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7.74	否
夏永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游林儒	男	70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储昭立	男	60	董事	现任	4.79	否
舒姗	女	39	董事	离任	0	否
朱行恒	女	49	监事会主席	离任	13.44	否
谢海凤	女	46	监事	离任	10.07	否
彭佳佳	女	38	监事	离任	8.81	否
庞业军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65.07	否
闫凤露	男	44	财务总监	现任	67.94	否
王乾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63.66	否
万圣	男	42	副总经理	离任	2.91	否
合计	--	--	--	--	401.91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领取董事津贴 5 万元/年（税前）； 在公司无其他任职的独立董事，薪酬标准为 8 万元/年（税前）；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根据报告期末的公司业绩完成情况以及个人工作完成情况完成考核。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龙发	6	6	0	0	0	否	4
李玉	6	6	0	0	0	否	4
夏永	6	3	2	1	0	否	4
游林儒	6	3	3	0	0	否	4
储昭立	6	3	3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以及生产经营等方面积极献言献策，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夏永、游林儒、舒姗	1	2025 年 01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第四季度募集资金检查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年第四季度货币资金检查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	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	审核《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底稿制度》的制订是	无

				年下半年重大事项检查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制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底稿制度>的议案》《关于与会计师事务所签订审计及鉴证业务约定书的议案》	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否符合相关规章制度；审查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审计费用是否经股东会授权及审计费用的合理性。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夏永、游林儒、储昭立	13	2025年01月1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核财务总监及审计部负责人任职资格，判断其是否具备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无
			2025年02月28日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第二次沟通	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制度，与会计师充分讨论公司年度报告审计事宜。	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关注公司2024年度关键审计事项及审计重点关注事项。	无
			2025年04月21日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第三次沟通	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制度，与会计师充分讨论公司年度报告审计事宜。	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初步审计意见与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敦促审计机构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无
			2025年04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实施情况等相关事宜。	无

			<p>的议案》《关于公司&lt;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gt;的议案》</p> <p>《关于制订&lt;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gt;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公司&lt;2025 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检查报告&gt;的议案》《关于公司&lt;2025 年第一季度货币资金检查报告&gt;的议案》《关于公司&lt;2025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gt;的议案》</p>			
		2025 年 07 月 08 日	<p>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lt;公司章程&gt;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p>审核公司制度及公司章程的修订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审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是否符合公司经营战略以应对市场和客户新需求。</p>	无
		2025 年 07 月 24 日	<p>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lt;2025 年第二季度募集资金检查报告&gt;的议案》《关于公司&lt;2025 年第二季度货币资金检查报告&gt;的议案》《关于公司&lt;2025 年上半年重大事项检查报告&gt;的议案》《关于公司&lt;2025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gt;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p>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情况；审查公司内控制度是否有效等相关事宜。</p>	无
		2025 年 08 月 01 日	<p>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与管理层第一次沟通</p>	<p>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与公司管理层充分讨论公司半年度报告相关事宜。</p>	<p>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半年度报告编制事宜，对半年度报告编制工作提出要求。</p>	无
		2025 年 08 月 12 日	<p>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与管理层第二次沟通</p>	<p>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与公司管理层充分讨论公司半年度报告相关事</p>	<p>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半年度报告编制事宜，对半年度报告财务信息的准确性提出要求。</p>	无

				宜。		
		2025 年 08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是否合规。	无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关于制定<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情况；审核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转让价格是否合理。	无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情况，审核 2026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是否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风险及满足相关规则要求。	无
		2025 年 12 月 0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拟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核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拟共同对外投资事宜是否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关联交易事项是否符合相关规则。	无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第一次沟通	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制度，与会计师充分讨论公司年报审计事宜。	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审计时间安排、审计人员团队安排、审计策略、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与会计师进行了	无

						充分沟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游林儒、陈龙发、夏永	5	2025年01月1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对主任委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	无
			2025年04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绩效考核评价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无
			2025年07月0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修订是否符合法律法规。	无
			2025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对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名单进行审核；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意见；并对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进行监督。	无
			2025年12月0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严格依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对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查，以	无

				案》	等制度审议相关议案，经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及对董事会确定的股票期权授予日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意见。	
--	--	--	--	----	---------------------------	----------------------------------	--

##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9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0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0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76
销售人员	20
技术人员	503
财务人员	7
行政人员	95
合计	1,50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0
本科	222
大专	266
大专以下	1,003
合计	1,501

### 2、薪酬政策

公司员工薪酬政策以绩效考核为基础，实施了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机制，并参与年度薪酬福利调研，根据外部政策和市场行情，适时调整薪酬和福利水平，确保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力。同时公司实施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对员工进行激励，争取充分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 3、培训计划

公司深入实施“人才强企”战略，通过构建分层分类、精准覆盖的立体化培训体系，全面提升员工的知识结构、业务素养与综合能力，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智力动能。公司围绕“基层夯基础、中层强战力、研发深技术”三大主线，全面铺开针对性的人才培养工程：

**基层夯基础：**聚焦关键岗位与班组长能力跃升，重点强化设备标准化操作、工艺执行规范及全流程质量管控。通过开展“关键岗位胜任力认定专项培训”及“金牌班组长实战特训营”，打造一支懂技术、会管理、善执行的高效能基层管理团队。

**中层强实力：**着力提升中层管理者的战略解码与团队领导能力，设计并实施“领导力飞跃专项人才培养计划”。通过案例研讨、行动学习与标杆游学相结合的方式，推动中层管理者从业务骨干向卓越经理人转型，切实转化为组织的中坚战力。

**研发深技术：**深耕专业技术壁垒，策划“研发技术攻坚系列培训”，围绕前沿技术趋势、产品开发流程及核心技术难题开展理论与实操双轮驱动的专项研修，全面夯实研发团队的技术底座与创新能力。

紧跟公司数字化转型步伐，全面启动“数字化转型先锋项目”。围绕 SAP、MES、SRM、PLM 等核心信息系统，开展分层次、场景化的深度应用培训：面向关键用户开展系统高阶功能与运维管理专项培训，提升系统深度应用能力；面向业务一线开展 PLM 标准化应用现场培训与实操交流，推动研发数据全链路贯通。通过全员数字化素养的提升，打通业务流与数据流，切实将技术红利转化为组织效能与业务竞争力。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调整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相关的议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9,34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

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9,342,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24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公司以扣除回购证券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454,300 股后的股数 68,887,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8,887,7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24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完成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本次权益分配方案实施的决策程序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8,887,7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3,777,54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34,382,590.3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8,160,130.35
可分配利润（元）	665,290,604.7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4,929,336.54 元，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95,431,430.79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 18,303,462.26 元，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65,290,604.74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累计为 665,290,604.74 元，资本公积金为 910,586,084.1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p> <p>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9,342,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 454,300 股后的总股本</p>	

68,887,7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777,540.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27,555,080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6,897,080 股（最终股数以转增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2025 年度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025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预计为人民币 13,777,540.00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54,300 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34,382,590.35 元（不含交易费用）。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第七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金额为人民币 48,160,130.35 元，占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为 263.12%，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4.17%。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总额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分配总额和转增总股数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一）202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39.53 万份，约占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6,934.20 万股的 2.01%。其中，首次授予 119.53 万份，占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总额的 85.67%，占激励计划公告之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1.72%；预留授予 20 万份，占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总额的 14.33%，占激励计划公告之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0.29%；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 430 人，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99.86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5 年 10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内通过书面方式或邮件方式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反馈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公示的相关内容存有异议。2025 年 11 月 11 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5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司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部分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通过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而不当得利情形。

(四)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五) 2025 年 12 月 5 日, 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 2025 年 12 月 5 日为授予日, 向 41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6.90 万份股票期权, 行权价格为 99.86 元/份。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实际为 414 名激励对象登记股票期权 116.55 万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李玉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50,000	0	0		50,000	107.52	0	0	0		0
庞业军	副总经理	0	50,000	0	0		50,000	107.52	0	0	0		0
王乾	副总经理	0	50,000	0	0		50,000	107.52	0	0	0		0
闫凤露	财务总监	0	50,000	0	0		50,000	107.52	0	0	0		0
合计	--	0	200,000	0	0	--	200,000	--	0	0	0	--	0
备注(如有)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完成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本次授予李玉女士股票期权数量为 50,000 份、授予庞业军先生股票期权数量为 50,000 份、授予王乾先生股票期权数量为 50,000 份、授予闫凤露先生股票期权数量为 50,000 份, 授予价格均为 99.86 元/份。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 并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专业能力、履职成效进行考评。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的规定,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根据其在本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 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

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基本薪酬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和履职情况确定，绩效薪酬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和个人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作为考核基础。

同时，公司结合股权激励计划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激励，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已制定相关的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考核指标分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两个层面，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的情况下，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解锁的股票期权数量与其上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相关，根据公司制定的绩效管理制度，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进行评级，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行权比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所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贯彻执行股东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守法合规，工作勤勉尽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董事会负责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内部控制措施涵盖公司层面和各业务流程层面，并形成了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评价体系。公司根据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和内部管理要求，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改进与优化、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重大缺陷</p> <p>1、内部控制环境无效；</p> <p>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已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p> <p>5、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二、重要缺陷：</p> <p>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5、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三、一般缺陷：</p> <p>1、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一、重大缺陷</p> <p>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p> <p>2、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导致相关部门的调查并被限令退出行业或吊销营业执照或受到重大处罚；</p> <p>3、出现重大安全生产、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p> <p>4、重要岗位管理及核心人员流失严重；</p> <p>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p> <p>6、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p> <p>7、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二、重要缺陷</p> <p>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一般失误；</p> <p>2、公司违反法律法规导致相关部门调查并形成损失；</p> <p>3、出现较大安全生产、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p> <p>4、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5、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6、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三、一般缺陷 1、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p> <p>1、一般缺陷：错报金额&lt;利润总额的 1.5%；</p> <p>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1.5%≤错报金额&lt;利润总额的 5%；</p> <p>3、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p> <p>1、一般缺陷：错报金额&lt;资产总额的 0.5%；</p> <p>2、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lt;资产总额的 1%；</p> <p>3、重大缺陷：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p>	<p>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lt;资产总额的 0.5%；</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直接财产损失&lt;资产总额的 1%；</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资产总额的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日常运营中重视履行社会责任，意在促进公司及其权益相关方的和谐共荣，在投资者权益保护、职工权益保护、合作伙伴权益保护、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积极作为，努力实现包括企业自身可持续发展在内的社会综合效益最大化。

### （一）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持续优化内控体系，完善公司及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强化内控工作落实，保证公司长期、稳定、高质量发展。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始终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助力投资者的科学决策，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接受实地调研、投资者热线、线上调研（通讯方式）、电子邮箱、互动易平台以及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建立和维护良好的互动关系。公司依法召开股东会，提供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两种参会渠道，确保全体投资者能够充分行使权利，平等有效地参与公司治理，切实保障投资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回报投资者、增强市场信心。一方面制订并实施了股份回购方案，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以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另一方面制定并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69,342,000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54,300 股后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数 68,887,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8,887,700.00 元（含税），该权益分配方案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实施完毕，通过现金分红积极回馈股东。

###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秉持“以人为本、共益发展”的理念，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构建了规范、透明、富有竞争力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致力于为每一位职工打造一个安全、健康、公平且充满机遇的职业发展平台。

公司坚持合法、公平、平等的原则，与全体职工签订规范的劳动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内容，确保劳动关系和谐稳定。公司扎实推进工会组织建设，常态化开展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民主管理委员会、职工代表提案等机制，充分释放基层民主活力，让职工真正参与到公司的决策与监督中来，凝聚发展向心力。



安全是职工最大的福祉。公司不仅通过了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更在此基础上建立了“双重预防机制”（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生产场所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验收，并引入智能化安全监控系统。公司配备专职安全工程师与急救员团队，刚性执行“公司-工厂-班组”三级安全教育培训，确保培训覆盖率和考核通过率均达 100%。除了每年定期组织全员健康体检外，推进心理健康咨询热线的渠道，并针对特殊工种开展职业病专项筛查，从物理环境到心理状态，全方位防控职业病和工伤事故的发生。

公司保障职工的工资待遇，按时足额发放薪酬，确保职工基本生活需求得到满足。在此基础上，公司建立以岗位价值与绩效贡献为导向的薪酬体系，提供行业内具有竞争力的薪资水平，以保有和吸纳优秀人才，依法为全体职工足额缴纳“五险一金”，积极联动政府资源，设立专项服务窗口，协助优秀职工申请“公租房”、“人才房”及“安居房”，并针对为公司做出突出贡献的职工，提供子女入学入托的协调支持，将关怀半径从工作延伸到家庭。

公司尊重每一位职工的劳动成果与智慧，建立了“合理化建议制度”，鼓励职工在技术革新、管理优化等方面建言献策，优秀建议直接兑现奖励，设计并完善了管理序列与技术序列并行不悖的双通道晋升体系，每年定期举行晋升评审，确保人才发展不设天花板。同时，鼓励职工考取与岗位相关的职业资格证书或提升学历，激发职工自我提升的内生动力。为进一步深化“共益发展”理念，公司于去年正式启动股权激励计划，面向核心骨干及优秀员工授予股票期权，让奋斗者不仅获取劳动报酬，更能分享企业价值增长的长期红利，真正实现“事业共创、利益共享”。

为了精准传递企业温度，我们建立了立体化的沟通网络。除了传统意见箱、职工访谈、季度座谈会外，公司自主开发了“诚信廉洁”数字化平台，支持匿名反馈与实时互动，后台由专人负责，确保职工诉求“24 小时内响应、7 个工作日内闭环”。此外，我们还关注职工的工作与生活平衡，定期组织团建活动、家庭开放日，并在办公区设置母婴室、减压舱等人性化设施，让职工在紧张的工作之余感受家的温暖。

公司以 SA8000 社会责任标准体系为指引，持续迭代职工关怀政策，不仅是雇佣关系的参与者，更是携手共赴未来的同行者。通过不断优化的职场生态，致力于让每一位职工在这里拥有更强的安全感、更深的获得感、更快的成长感，共同书写企业与职工共益发展的新篇章。

### （三）合作伙伴权益保护

公司长久秉承“诚信经营、互利共赢”的发展理念，以保障合作伙伴的合法权益为出发点，持续推进供应商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及客户服务体系的优化升级，致力于拓展与各方的合作空间，构建紧密互信的合作关系。在日常经营中公司严守商业道德与合规经营底线，与合作伙伴合同履约良好，各方权益都得到了充分尊重和有效保障。在供应商管理方面，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明确规范供应商筛选准入、评估与退出全流程管理机制，并健全完善与供应商的长效沟通机制；公司对所有供应商实施常态化质量监管及定期检讨，并针对性地提供指导支持，协助供应商逐步改进和完善质量管理工作，保障供应链管理的产品质量符合要求，推动双方在开放合作中共同成长；同时公司严格落实保密、廉洁要求，切实防范信息泄露与廉洁风险，保障合作过程规范透明。在客户服务方面，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

秉承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用高质量的产品及优质的服务来回报广大客户，在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环节层层把关，持续优化生产工艺，以保证最终交付的产品质量满足标准，切实维护广大客户的合法权益。公司始终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发展基石，注重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合作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合作共赢中充分保障各方合法权益。

####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坚持将提升核心竞争力与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深度融合，把“最大限度减少环境污染，合理利用能源，节约资源”作为重要经营理念，制定“防治污染，预防为主；不断进步，持续改进；废物利用，节约资源；遵守法规，确保安全”的环境管理方针。公司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及 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主动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将环境与安全管理融入日常经营全过程。2025 年，公司大力推进绿色低碳转型，积极采购光伏发电等清洁能源，持续优化用能结构，有效降低生产运营的碳排放强度。同时，深化绿色采购、节能减排、清洁生产与安全生产，不断完善可持续发展战略，构建绿色供应链体系，通过理念宣导强化全员环保意识，推动环境保护成为全体员工的自觉行动。

#### （五）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2025 年，公司坚守初心使命，始终将社会责任融入企业发展战略，秉持“为社会做贡献、为客户创价值、为员工谋幸福”的理念，坚持合法合规经营与依法纳税，稳岗扩就业，以稳健发展姿态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在社会公益层面，公司积极传递温暖力量。一方面，组织员工开展无偿献血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奉献精神，助力社会医疗保障事业；另一方面，继续关注特殊群体，跟进深圳市宝安区社会福利中心“心有梦想、遇见未来”特殊群体优秀艺术作品展的捐赠进展情况，以实际行动助力特殊群体圆梦艺术。在员工福祉层面，公司着力打造暖心港湾。积极响应人才安居政策，主动对接相关部门，为符合条件的员工集中申请新一批人才住房，切实解决员工居住难题，有效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幸福感与凝聚力。未来，公司将继续统筹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深化政企社协同联动，在创造经济价值的同时持续回馈社会，推动企业与社会共生共荣、可持续发展。

###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龙发	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自 2022 年 9 月 19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股票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72.00 元/股，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根据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相关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022-05-26 至 2025-11-25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龙发； 陈龙应； 陈美玲； 陈曦； 高国亮； 刘雪英； 舒姗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前述承诺。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022-05-26 至 2025-05-25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龙发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第一年本人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本人持股数量的 10%，两年内本人累计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本人持股数量的 20%，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数量应相应调整； 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025-11-25 至 2027-11-25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龙发； 陈曦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龙发先生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对下列事项作出承诺和保证： “1、本人目前除持有菲菱科思股份外，未投资其他与菲菱科思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他与菲菱科思相同、类似的经营业务；本人目前除在菲菱科思及其子公司担任职务外，未在与菲菱科思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本人依照中国法律法规被确认为菲菱科思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	2022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各承诺主体一直遵守各项承诺

			<p>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菲菱科思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菲菱科思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菲菱科思产品的业务活动；</p> <p>3、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与菲菱科思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商业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菲菱科思，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菲菱科思；</p> <p>4、本人承诺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菲菱科思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陈曦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陈曦女士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对下列事项作出承诺和保证：“一、本人除持有菲菱科思股份外，未投资其它与菲菱科思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其它与菲菱科思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p> <p>本人未在与菲菱科思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p> <p>二、在本人持有菲菱科思 5%以上股份期间，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菲菱科思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菲菱科思产品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菲菱科思产品的业务活动；</p> <p>三、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与菲菱科思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商业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菲菱科思，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菲菱科思；</p> <p>四、本人承诺不利用任何方式从事影响或可能影响菲菱科思经营、发展的业务或活动。”</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陈龙发； 陈曦； 高国亮； 江安全； 李玉； 刘雪英； 庞业军； 深圳市信福汇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p>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龙发，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其规范、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和避免资金占用出具以下承诺：</p> <p>“1、本人、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和参股的其他企业/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和参股的其他企业（以下统称“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将尽量减少、避免与菲菱科思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菲菱科思与独立第三方进行。</p> <p>2、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不会以向菲菱科思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菲菱科思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菲</p>	2022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各承诺主体一直遵守各项承诺

	<p>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舒姗； 万圣； 王乾； 谢海凤； 闫凤露； 朱行恒</p>		<p>菱科思资金。 3、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与菲菱科思之间必需发生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 4、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与菲菱科思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菲菱科思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在菲菱科思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时，依法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5、本人/本企业及关联方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菲菱科思以及菲菱科思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上述关联交易损害菲菱科思及菲菱科思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本企业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履行赔偿责任。 6、上述承诺在本人/本企业作为菲菱科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陈龙发； 李玉； 庞业军；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舒姗； 万圣； 王乾； 闫凤露</p>	<p>稳定股价承诺</p>	<p>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若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启动有关措施稳定股价，具体如下： 1、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公司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且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若发生需回购事项，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公司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并办理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并办理有关审批或备案手续。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公司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p>	<p>2022 年 05 月 26 日</p>	<p>2022-05-26 至 2025-05-25</p>	<p>已履行完毕</p>

		<p>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将终止实施该方案。</p> <p>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p> <p>（1）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p> <p>（2）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会可以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若公司新聘任董事（独立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相应承诺。若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公司未履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的，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p>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的，或者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因违反上述措施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将自愿无条件地遵从并将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p>2、公司控股股东陈龙发拟采取的措施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工作日内通知</p>			
--	--	--	--	--	--

		<p>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增持股份计划的 5 个交易日后，本人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其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p> <p>（1）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50%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税后）的 20%之中的高者；</p> <p>（2）同一年度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与其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金额（税后）的 50%之中的高者。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若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本人未履行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p>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拟采取的措施</p> <p>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p> <p>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将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以稳定公司股价。本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的，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后 5 个交易日内其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计划。</p> <p>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p>			
--	--	--	--	--	--

			<p>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p> <p>（1）单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本人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从公司处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20%；</p> <p>（2）同一年度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应不超过本人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若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本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龙发；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p>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p> <p>1、公司就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有关事项承诺如下：</p> <p>“（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龙发就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有关事项承诺如下：</p> <p>“（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发行上市的，本人将督促公司尽快启动回购本次发行全部新股的程序，同时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p>	2022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各承诺主体一直遵守各项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陈龙发；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p>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公司承诺</p> <p>公司承诺如下：</p> <p>“（1）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中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p>	2022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各承诺主体一直遵守各项承诺



<p>江安全； 李玉； 庞业军；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舒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万圣； 王乾； 谢海凤； 闫凤露； 朱行恒</p>	<p>诺</p>	<p>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p> <p>（3）若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上述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龙发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龙发承诺如下：</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中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不存在指使公司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公司披露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的信息或重大遗漏的情形。</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p>			
---	----------	--	--	--	--

		<p>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p> <p>（3）若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上述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中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不存在指使公司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公司披露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的信息或重大遗漏的情形。</p> <p>（2）若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最终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上述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或无效。”</p> <p>4、证券服务机构承诺</p> <p>（1）保荐人承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国信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国信证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国信证券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责任。”</p> <p>（2）发行人律师承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p>			
--	--	--	--	--	--

			<p>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3) 会计师事务所承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 验资机构承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龙发； 郜树智； 李玉； 庞业军； 舒姗； 万圣； 王乾； 闫凤露； 游林儒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龙发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2)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承诺： “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本人承诺对自身日常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本人承诺将行使自身职权以促使公司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2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各承诺主体一直遵守各项承诺

			<p>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龙发	其他承诺	<p>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承诺就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龙发出具《承诺函》如下： “如公司经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历史上未缴纳或未足额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因此受到处罚、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时，本人将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处罚款项，并全额承担利益相关方提出的赔偿、补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p>	2022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各承诺主体一直遵守各项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p>发行人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如下： “1、公司股东为陈龙发、陈曦、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国亮、陈美玲、张海燕、舒姗、刘雪英、贺洁、徐坚、陈燕、深圳市信福汇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庞业军、江安全、王乾、翟东卿、万圣、陈龙应、操信军、杨继领、朱行恒。上述主体均具备持有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 3、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代持等未披露的股份安排，不存在权属纠纷及潜在纠纷； 5、公司已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6、在本承诺出具后至公司股票上市持续期间，公司仍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不会作出任何与此相违的行为； 7、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2 号》（以下简称“《发行类第 2 号指引》”）要求，公司关于不存</p>	2022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各承诺主体一直遵守各项承诺

			<p>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专项说明如下：</p> <p>“截至专项说明出具之日，公司直接或间接自然人股东未在证监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等证监会系统任职，也不属于《发行类第 2 号指引》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是指菲菱科思申报时相关股东为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p> <p>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追溯至最终持有人）不存在以下不当入股的情况：</p> <p>（一）利用原职务影响谋取投资机会；</p> <p>（二）入股过程存在利益输送；</p> <p>（三）在入股禁止期内入股；</p> <p>（四）作为不适格股东入股；</p> <p>（五）入股资金来源违法违规。”</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操信军； 陈龙发； 陈龙应； 陈美玲； 陈曦； 陈燕； 高国亮； 郜树智； 贺洁； 江安全； 李玉； 刘雪英； 庞业军；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信福汇九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p>	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p>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公司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如下：</p> <p>“（1）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开作出并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全部承诺。</p> <p>（2）如发生未实际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的情形，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公司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4）如因公司未实际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权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p> <p>（5）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公司将充分披露原因，并将变更</p>	2022 年 05 月 26 日	长期有效	各承诺主体一直遵守各项承诺

<p>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舒姗； 万圣； 王乾； 谢海凤； 徐坚； 闫凤露； 杨继领； 游林儒； 翟东卿； 张海燕； 朱行恒</p>			<p>承诺或提出新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龙发，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陈曦、高国亮及其配偶刘雪英及其他自然人股东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开作出并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全部承诺。 （2）如发生未实际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情形，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4）如因本人未实际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权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p> <p>3、公司机构股东远致华信及其基金管理人的员工跟投平台信福汇九号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公开作出并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全部承诺。 （2）如发生未实际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情形，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4）如因本企业未实际履行相关承诺事</p>			
--	--	--	---	--	--	--

			<p>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权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p> <p>（5）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企业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企业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p> <p>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履行公开作出并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全部承诺。 （2）如发生未实际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情形，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或者未能按期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4）如因本人未实际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赔偿金额通过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权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 （5）自本人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且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公司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 （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资或津贴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义务为止。”</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龙发； 郜树智； 江安全； 李玉； 庞业军； 舒姗； 万圣； 王乾； 谢海凤； 闫凤露； 游林儒； 朱行恒	关于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关于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全套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2年05月26日	长期有效	各承诺主体一直遵守各项承诺
首次公开	陈龙发	其他承诺	本人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减持价	2022年05月26日	2025-11-25至2027-1	正常履行中

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1- 25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庞业军； 万圣； 王乾	其他承诺	本人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2022 年 05 月 26 日	2023-11-25 至 2025-11-25	已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菲菱科思	其他承诺	不为激励对象依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为其贷款提供担保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损害公司利益。	2025 年 10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统一注销；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已行权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参与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若在本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本激励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激励对象情形的，自不能成为激励对象年度起将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其已获授但行权条件尚未成就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2025 年 10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交流及海外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 5 万美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完成了香港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签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

(二)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产业布局, 结合当前业务发展的需求, 公司与安徽国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祯新能源”)签署《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 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 对原协议约定的公司投资方案进行变更, 公司对深圳菲菱国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菱国祯”)对外投资总额由人民币 8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550 万元的相关事项, 原协议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公司、国祯新能源与菲菱国祯共同签署《深圳菲菱国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同意公司将其持有控股子公司菲菱国祯 15% 的股权, 对应菲菱国祯注册资本 150 万元(认缴出资额 150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元), 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国祯新能源。菲菱国祯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及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完成后, 公司持有菲菱国祯的股权比例将由 55% 下降至 40%, 菲菱国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国梁、李鑫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赵国梁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2 年; 李鑫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3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支付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 已包含在支付给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 80 万元总报酬中。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龙发先生诚信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点	用途	租赁期限	租赁面积（平方米）
1	公司	深圳市鹏城伟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福园一路润恒鼎丰高新产业园第三栋	厂房	2023.02.01-2025.01.31	13,800
2	公司	深圳市鹏城伟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福园一路润恒鼎丰高新产业园第三栋	厂房	2025.02.01-2027.01.31	13,800
3	公司	深圳市鹏城伟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福园一路润恒鼎丰高新产业园第六栋第1-5楼	厂房	2023.02.01-2025.01.31	23,410
4	公司	深圳市鹏城伟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福园一路润恒鼎丰高新产业园第六栋第1-5楼	厂房	2025.02.01-2027.01.31	23,410
5	公司	深圳市德的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社区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A栋	厂房	2024.03.14-2027.03.31	13,624.92
6	公司	深圳市德的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社区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B栋厂房西侧	厂房	2025.06.20-2029.06.19	10,415.76
7	公司	东莞市隆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东莞市企石镇清湖民营园路2号银满地高新产业园7栋	仓库	2024.04.01-2025.03.30	2,200
8	公司	深圳市鸿鹏嘉禾物流有限公司	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21号华商云谷产业园5号厂房2-3楼	仓库	2024.04.25-2025.04.24	10,500
9	公司	东莞市佳腾物流有限公司	东莞市企石镇清湖民营园路2号银满地高新产业园7栋	仓库	2024.11.01-2025.01.31	7,000
10	公司	东莞市佳腾物流有限公司	东莞市企石镇清湖民营园路2号银满地高新产业园7栋	仓库	2024.11.01-2025.01.31	6,000

11	公司	东莞市佳腾物流有限公司	东莞市企石镇清湖民营园路 2 号银满地高新产业园 7 栋	仓库	2025.02.01-2025.04.30	7,000
12	公司	东莞市隆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企石镇清湖民营园路 2 号银满地高新产业园 7 栋	仓库	2025.06.01-2026.01.31	9,000
13	公司	深圳市鸿鹏嘉禾物流有限公司	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21 号华商云谷产业园 5 号厂房 2-3 楼	仓库	2025.06.01-2026.01.31	10,300
14	公司	深圳市鸿鹏嘉禾物流有限公司	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21 号华商云谷产业园 3 号厂房 7-8 楼	仓库	2025.06.26-2026.09.26	5,000
15	公司	深圳市鸿鹏嘉禾物流有限公司	东莞市企石镇江南大道 21 号华商云谷产业园 3 号厂房 7-8 楼	仓库	2025.11.01-2025.12.31	5,000
16	公司	深圳市锦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社区凤塘大道 164 号 4 栋 4 楼（整层）	仓库	2025.05.15-2025.07.14	2,400
17	公司	深圳市锦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社区凤塘大道 164 号 4 栋 4 楼（整层）	仓库	2025.07.15-2025.09.14	2,400
18	公司	深圳市鹏城伟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福园一路润恒鼎丰高新产业园第七栋宿舍 133 间 201-237、301-337、516—537、601-637 房	宿舍	2023.02.01-2025.01.31	-
19	公司	深圳市鹏城伟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福园一路润恒鼎丰高新产业园第七栋宿舍 133 间 201-237、301-337、516—537、601-637 房	宿舍	2025.02.01-2027.01.31	-
20	公司	深圳市鹏城伟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福园一路润恒鼎丰高新产业园第八栋宿舍 82 间 330-537 房	宿舍	2023.02.01-2025.01.31	-
21	公司	深圳市鹏城伟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福园一路润恒鼎丰高新产业园第八栋宿舍 82 间 330-537 房	宿舍	2025.02.01-2027.01.31	-
22	公司	深圳市正昌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正昌达数码科技园 B 栋公寓 522、526、619、627 房	宿舍	2024.09.17-2025.09.30	-
23	公司	深圳市正昌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正昌达数码科技园 B 栋公寓 522、526、616、619、627 房	宿舍	2025.10.01-2026.9.30	-
24	公司	深圳市正昌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正昌达数码科技园 B 栋公寓 616 房	宿舍	2024.09.30-2025.09.30	-
25	公司	深圳市正昌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正昌达数码科技园 B 栋公寓 403 房	宿舍	2024.04.18-2025.04.17	-

26	公司	深圳市正昌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正昌达数码科技园 B 栋公寓 207-209、501、510、515、521、525、701-703、705、706、711、716、718、721、726 房	宿舍	2024.06.08-2025.06.07	-
27	公司	深圳市正昌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正昌达数码科技园 B 栋公寓 207-209、501、510、515、521、525、701-703、705、706、711、716、718、721、726 房	宿舍	2025.06.08-2026.06.30	-
28	公司	深圳市正昌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正昌达数码科技园 B 栋公寓 621 房	宿舍	2024.12.19-2025.12.31	-
29	公司	深圳市德的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德的工业园区内 F 栋 204 室	宿舍	2024.04.01-2027.03.31	-
30	公司	深圳市德的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德的工业园区内 F 栋 323-337 室	宿舍	2025.04.28-2025.07.31	-
31	公司	深圳市德的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德的工业园区内 F 栋 201、203、205、207、209、210、214、235、301、303、309、314-317、319-322、339 室	宿舍	2025.05.07-2025.07.06	-
32	公司	深圳市德的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德的工业园区内 F 栋 201、203、205、207、209、210、214、235、301、303、309、314-317、319-322、339 室	宿舍	2025.07.07-2029.06.19	-
33	公司	深圳市正昌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正昌达数码科技园 E 栋公寓 507 房	宿舍	2024.02.21-2025.02.20	-
34	公司	深圳市正昌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正昌达数码科技园 E 栋公寓 507 房	宿舍	2025.02.21-2026.02.28	-
35	公司	深圳市蓝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建安路 25 号金星工业园 701-717 共 17 间	宿舍	2024.12.01-2025.02.28	-
36	公司	杭州东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新东忠智慧科技产业园 2 幢 301 房间	办公	2025.01.26-2027.02.25	-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32,500.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首次公开	2022年05	96,048.00	88,138.53	7,062.66	42,772.60	48.53%	0	0	0.00%	44,634.44	1、截至	0

	发行	月 26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 使用的 募集 资金 及利 息存 放于 募集 资金 专户 并按 计划 用于 募投 项目； 2、使 用部 分暂 时闲 置募 集资 金进 行现 金管 理， 购买 现金 管理 产品。	
合计	--	--	96,04 8.00	88,13 8.53	7,062 .66	42,77 2.60	48.53 %	0	0	0.00%	44,63 4.4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97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34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2.00元/股，于2022年5月2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04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909.4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138.53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5月23日出具“天健验（2022）3-40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2,772.60万元，加上利息收入净额3,119.39万元，减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深圳网络设备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和“智能终端通信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建设完成后分别节余募集资金2,645.59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已全部转入公司一般存款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205.28万元（含待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款、保证金等款项，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和活



期利息收入，已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44,634.44 万元，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4,634.4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2023 年 5 月 16 日、2023 年 6 月 5 日、2024 年 12 月 27 日、2025 年 1 月 16 日、2025 年 2 月 18 日、2025 年 7 月 9 日、2025 年 7 月 24 日、2025 年 7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 资 项 目 名 称	证 券 上 市 日 期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和 超 募 资 金 投 向	项 目 性 质	是 否 已 变 更 项 目 (含 部 分 变 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 (1)	本 报 告 期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2)	截 至 期 末 投 资 进 度 (3) = (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报 告 期 实 现 的 效 益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现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	2022 年 05 月 26 日	海宁中高端交换机生产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0,038.66	20,038.66	4,184.61	13,111.41	65.43%	2027 年 03 月 31 日 <sup>[注 4]</sup>	3,236.34	1,278.34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	2022 年 05 月 26 日	深圳网络设备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5,161.85	25,161.85	0	22,618.74	100.00% <sup>[注 2]</sup>	2022 年 10 月 31 日	1,964.45	25,862.79	是	否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	2022 年 05 月 26 日	智能终端通信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sup>[注 1]</sup>	5,196.57	5,196.57	0	4,164.40	100.00% <sup>[注 3]</sup>	2024 年 10 月 31 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397.08	50,397.08	4,184.61	39,894.55	--	--	5,200.79	27,141.13	--	--
超募资金投向														
首次公开	2022 年 05	光通信	生产建设	否	15,310.0	15,310.0	2,878.05	2,878.05	18.80%	2027 年 07			不适用	否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	月 26 日	输系统设备之接入网设备项目			0	0				月 24 日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5,310.00	15,310.00	2,878.05	2,878.05	--	--			--	--
合计			--	65,707.08	65,707.08	7,062.66	42,772.60	--	--	5,200.79	27,141.13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和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情况，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海宁中高端交换机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由“2025 年 3 月 31 日”延长至“2027 年 3 月 31 日”。受前期外部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结合实际的经济环境、信息通信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的实时变化，灵活、适度地控制投资节奏，在配套设施的建设投入和生产相关设备的购置投入更为谨慎，海宁中高端交换机生产线项目建设比预期有所放缓。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充分考虑项目建设时间与资金使用安排的合理有效性，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决定，将海宁中高端交换机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超募资金 37,741.45 万元，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若所筹资金超过承诺投资项目拟使用的募集资金的需求，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或根据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使用。</p> <p>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 15,310 万元投资建设“光通信传输系统设备之接入网设备”项目，以扩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线和丰富产品类别，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项目拟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新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督。</p>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2022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智能终端通信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的实施，在原有实施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福园一路西侧润恒工业厂区 3# 厂房的基础上，增加实施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高新开发区建安路德的工业园 A 栋厂房。基于公司长期发展经营考虑，为保证募投项目建成后能更好的发挥作用，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实施。</p>												
募集资金投	不适用												

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截至 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7,260.51 万元、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 245.43 万元。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菲菱科思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2)3-429 号)。</p> <p>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将上述款项自募集资金专户划出至一般账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一)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深圳网络设备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该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6,455,904.04 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该项目募集资金节余部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后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深圳网络设备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p> <p>1、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节余原因主要是公司根据项目规划与进展情况，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优化了项目实施方案和生产工艺流程等措施，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有效节约了项目整体成本，从而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同时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充分整合现有资源，加强了费用的管控和监督，同时节约了募投项目建设费用。</p> <p>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p> <p>(二)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智能终端通信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毕，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该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2,052,838.77 元(含待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款、保证金等款项，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和活期利息收入)，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部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后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智能终端通信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p> <p>1、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募集资金节余原因主要是公司综合考虑宏观经济环境波动、通信行业发展、市场需求及项目规划与进展情况。公司从项目的实际需求和必要性出发，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降低项目投资成本和费用。一方面在满足研发测试、工艺技术、性能指标要求的前提下，对设备采购计划进行调整，节约了硬件设备与软件采购投资，减少了设备、软件采购及安装部署支出；同时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认真把控项目各环节，根据市场变化，优化实施方案，加强费用的监督和管控，有效降低了募投项目建设费用，合理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p> <p>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p> <p>3、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包含募投项目尚待支付的合同尾款、质保款、保证金等款项，上述款项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长期闲置，公司先将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待该部分款项满足付款条件时，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支付。</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按计划用于募投项目、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智能终端通信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本次实施内容在原有建设内容包括“气候类环境实验室、机械类环境实验室、EMC（电磁兼容）实验室和无线通信实验室”基础上增加“光通信实验室”建设内容，本次调整不涉及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和投资总额的变动。

**注 2:** 深圳网络设备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按照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调整后投资总额计算为 89.89%，但该项目实际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投资进度为 100%。

**注 3:** 智能终端通信技术实验室建设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按照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调整后投资总额计算为 80.14%，但该项目实际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投资进度为 100%。

**注 4:**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和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情况，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海宁中高端交换机生产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海宁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由“2025 年 3 月 31 日”延长至“2027 年 3 月 31 日”。受前期外部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结合实际的经济环境、信息通信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的实时变化，灵活、适度地控制投资节奏，在配套设施的建设投入和生产相关设备的购置投入更为谨慎，海宁募投项目建设比预期有所放缓。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充分考虑项目建设时间与资金使用安排的合理有效性，经公司审慎评估和综合考量决定，将海宁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7 年 3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菲菱科思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顺利完成。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公司监事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监事会主席；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2025 年 1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相关公告。

（三）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9,342,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9,342,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24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自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公司以扣除回购证券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454,300 股后的股数 68,887,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68,887,7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2024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完成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6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相关公告。

（四）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及《关于废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取消监事会并修订《深圳市菲菱科思通

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监事会取消后其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2025 年 7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因公司内部工作调整，李玉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李玉女士原定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李玉女士辞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表决，选举李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相关公告。

（六）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 年 7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 15,310 万元投资建设“光通信传输系统设备之接入网设备”项目，以扩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线和丰富产品类别，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新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监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2025 年 7 月 24 日、2025 年 7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2025 年 7 月 15 日，股东高国亮先生询价转让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04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50%。本次权益变动前，高国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420,000 股为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6.37%；本次权益变动后，高国亮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雪英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380,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37%减少至 4.87%，持有公司权益比例降至 5%以下，不再属于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2025 年 7 月 11 日、2025 年 7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八）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5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登记完成，为 414 名激励对象登记股票期权 116.55 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2025 年 11 月 18 日、2025 年 12 月 8 日、2025 年 12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九)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60.26 元/股（含）。本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其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股份出售的情况）的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公司已实施完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实施完成，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60.26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59.27 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 2025 年 6 月 12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54,3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66%，最高成交价为 79.99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4.03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34,382,590.35 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4 月 30 日、2025 年 6 月 6 日、2025 年 7 月 28 日、2026 年 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拟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了进一步深化公司产业协同的战略性布局，提升公司深耕在数据通信网络设备行业与智算网络互联领域产业链的协同升级价值，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包括公司关联方闫凤露先生、李玉女士、陈博宇先生在内的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签订《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用于专项投资深圳市楠菲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人民币 13,025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出资比例为 15.3551%；公司的关联方闫凤露先生、李玉女士、陈博宇先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合计人民币 530 万元，出资比例为 4.0691%。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已经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备案等手续，取得了共青城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并已完成资金募集，全体合伙人均以货币方式实缴出资，实缴出资总额人民币 13,025 万元。该合伙企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楠菲微已完成本次增资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本次变更完成后，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出资金额人民币 11,900 万元，占楠菲微注册资本的 1.819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2025 年 12 月 9 日、2025 年 12 月 12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2026 年 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加强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交流及海外业务拓展，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 5 万美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完成了香港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签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2025-086）。

（二）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产业布局，结合当前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与安徽国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祯新能源”）签署《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对原协议约定的公司投资方案进行变更，公司对深圳菲菱国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菱国祯”）对外投资总额由人民币 8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550 万元的相关事项，原协议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公司、国祯新能源与菲菱国祯共同签署《深圳菲菱国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公司将其持有控股子公司菲菱国祯 15% 的股权，对应菲菱国祯注册资本 150 万元（认缴出资额 150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元），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国祯新能源。菲菱国祯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及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菲菱国祯的股权比例将由 55% 下降至 40%，菲菱国祯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2025-066）、《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相关事项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公告》（2025-082）。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144,037	62.22%				-26,000,420	-26,000,420	17,143,617	24.7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0,828,227	44.46%				-13,684,610	-13,684,610	17,143,617	24.7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0,828,227	44.46%				-13,684,610	-13,684,610	17,143,617	24.72%
4、外资持股	12,315,810	17.76%				-12,315,810	-12,315,81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12,315,810	17.76%				-12,315,810	-12,315,81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197,963	37.78%				26,000,420	26,000,420	52,198,383	75.28%
1、人民币普通股	26,197,963	37.78%				26,000,420	26,000,420	52,198,383	75.2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69,342,000.00	100.00%				0	0	69,342,000.00	100.00%

##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 高管锁定股跨年度变动所致；

(二) 原监事会主席江安全先生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任期届满前离任，原定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即 2022 年 2 月 21 日至 2025 年 2 月 20 日），其股份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后 6 个月解除限售；

(三) 离任董事舒姗女士、离任副总经理万圣先生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届满离任，根据相关规定及其承诺，其股份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届满后 6 个月解除限售；

(四)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原监事朱行恒于 2025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取消监事会后离任，根据相关规定及其承诺，其股份在离任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锁定，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董监高有关股份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五)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以及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转增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公司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42,390,0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61.13%，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24,668,443 股，继续锁定的股份数量为 17,721,567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2025-036）、《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以及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转增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公司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42,390,0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61.13%，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24,668,443 股，继续锁定的股份数量为 17,721,567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部分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以及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的转增股份解除限售股份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申请解除股份限售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龙发	22,242,090	16,681,567	22,242,090	16,681,567	首发前限售股份、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形成限售股份；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份、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形成限售股份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解除限售；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陈曦	12,315,810	0	12,315,81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形成限售股份	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解除限售
高国亮	3,380,000	0	3,38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形成限售股份	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解除限售
陈美玲	2,241,200	0	2,241,20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形成限售股份	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解除限售
刘雪英	1,040,000	0	1,04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形成限售股份	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解除限售
舒姗	1,040,000	0	1,040,000	0	高管离职锁定股	按照高管离职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庞业军	205,140	0	0	205,14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江安全	141,862	0	141,862	0	高管离职锁定股	按照高管离职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王乾	186,810	0	0	186,81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万圣	156,390	0	156,390	0	高管离职锁定股	按照高管离职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陈龙应	130,910	0	130,910	0	首发前限售股份、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形成限售股份	于 2025 年 5 月 25 日解除限售
朱行恒	63,825	6,275	0	70,100	高管离职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股份规定解限

合计	43,144,037	16,687,842	42,688,262	17,143,617	--	--
----	------------	------------	------------	------------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龙发	境内自然人	32.08%	22,242,090	0	16,681,567	5,560,523	不适用	0	
陈曦	境外自然人	17.76%	12,315,810	0	0	12,315,810	不适用	0	
高国亮	境内自然人	2.32%	1,610,000	-1,770,000	0	1,610,000	不适用	0	
陈美玲	境内自然人	2.23%	1,547,779	-693,421	0	1,547,779	不适用	0	
刘雪英	境内自然人	1.50%	1,040,000	0	0	1,04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	其他	1.27%	882,051	-1,258,700	0	882,051	不适用	0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深圳市 远致华 信新兴 产业股 权投资 基金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陈燕	境内自 然人	1.09%	755,030	-24,970	0	755,030	不适用		0
全国社 保基金 —零四 组 合	其他	0.66%	455,654	455,654	0	455,654	不适用		0
香港中 央结算 有限公 司	境外法 人	0.50%	349,047	- 287,414	0	349,047	不适用		0
舒姗	境内自 然人	0.50%	348,400	- 691,600	0	348,4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 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为前 10 名股东的 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美玲与陈曦系姑侄关系；陈美玲与舒姗系母女关系；陈曦与舒姗系表姐妹关系；高国亮与刘雪英系夫妻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 受托表决权、放弃 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 回购专户的特别说 明（如有）（参 见注 10）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 454,300 股，占 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66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曦	12,315,810	人民币普通股	12,315,810						
陈龙发	5,560,523	人民币普通股	5,560,523						
高国亮	1,6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0,000						
陈美玲	1,547,779	人民币普通股	1,547,779						
刘雪英	1,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						
深圳市远致瑞信股 权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深圳市远致华 信新兴产业股权投 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82,051	人民币普通股	882,051						
陈燕	755,030	人民币普通股	755,030						
全国社保基金—零	455,654	人民币普通股	455,654						

四组 合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9,047	人民币普通股	349,047
舒姗	3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陈龙发、陈曦、高国亮、陈美玲、刘雪英、深圳市远致瑞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华信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燕、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舒姗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也属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龙发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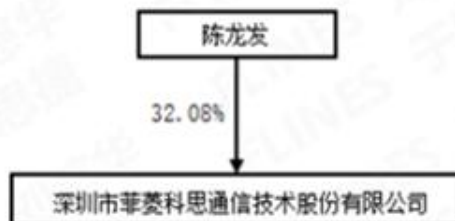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龙发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5 年 04 月 29 日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60.26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59.27 元/股（含）。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160.26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59.27 元/股（含）。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159.27 元/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	本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股份出售的情况）的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454,300	

	<p>超过人民币 159.27 元/股为基准，以回购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37.67 万股；以回购金额下限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18.84 万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p>	<p>股为基准，以回购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54%；以回购金额下限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27%，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p>		<p>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p>			
--	---	--	--	-------------------------	--	--	--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6）3-29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国梁、李鑫

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6）3-295 号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菱科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菲菱科思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菲菱科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和五(二)1。

菲菱科思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交换机、路由器及无线产品、通信设备组件等产品的销售。2025 年度，菲菱科思公司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773,610,463.83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菲菱科思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菲菱科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对账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和五(一)8。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菲菱科思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94,474,091.46 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5,351,675.92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89,122,415.54 元。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管理层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 (3) 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合同价格、市场销售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
- (4) 评价管理层就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 (6) 结合存货监盘，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菲菱科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菲菱科思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菲菱科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菲菱科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菲菱科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菲菱科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国梁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鑫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55,908,348.30	954,570,070.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423,843.84	391,055,068.4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929.45	70,305.10
应收账款	370,241,247.33	271,906,368.30
应收款项融资	1,200,922.28	620,000.00
预付款项	1,678,542.38	2,051,905.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825,984.10	10,097,940.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9,122,415.54	375,186,171.3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757,021.21	10,979,338.70
流动资产合计	2,705,174,254.43	2,016,537,169.01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03,197.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038,341.87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9,794,947.35	183,568,365.5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4,715,999.07	74,313,634.44
无形资产	5,778,521.32	4,271,451.1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871,883.11	4,650,396.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88,006.86	8,324,350.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803,372.43	3,841,509.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3,294,269.55	298,969,708.33
资产总计	3,108,468,523.98	2,315,506,877.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452,359.6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5,742,954.93	66,571,344.76
应付账款	478,643,299.03	363,307,594.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281,231.04	173,590.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602,251.38	29,277,480.05
应交税费	1,393,754.53	1,143,724.61
其他应付款	10,386,233.58	23,604,364.1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951,521.48	14,622,050.64
其他流动负债	1,211,171.64	22,566.80
流动负债合计	1,331,664,777.30	498,722,716.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8,345,705.62	66,599,591.2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138,267.68	32,847,309.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483,973.30	99,446,901.12
负债合计	1,427,148,750.60	598,169,617.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342,000.00	69,34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0,586,084.14	909,911,463.57
减：库存股	34,387,609.0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347,867.54	40,347,867.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95,431,430.79	699,389,794.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1,319,773.38	1,718,991,125.36
少数股东权益		-1,653,865.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1,319,773.38	1,717,337,25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08,468,523.98	2,315,506,877.34

法定代表人：陈龙发  
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凤露

会计机构负责人：操信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7,832,482.34	767,989,263.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423,843.84	391,055,068.4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929.45	70,305.10
应收账款	597,566,409.25	365,331,921.14
应收款项融资	1,200,922.28	620,000.00
预付款项	1,608,366.53	1,930,817.80
其他应收款	12,148,187.08	9,813,243.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13,533,576.58	299,140,153.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091,497.80	5,189,654.75
流动资产合计	2,326,421,215.15	1,841,140,427.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6,768,170.40	228,386,6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038,341.87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5,361,929.05	146,806,253.2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7,822,650.88	21,282,401.46
无形资产	5,778,521.32	4,271,451.1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70,778.49	7,108,034.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750,456.43	3,340,979.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5,090,848.44	431,195,720.67
资产总计	2,831,512,063.59	2,272,336,148.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5,195,314.62	66,571,344.76
应付账款	489,079,920.40	368,034,840.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281,231.04	173,590.74
应付职工薪酬	28,284,700.81	24,469,818.35
应交税费	668,996.91	838,334.39
其他应付款	9,874,245.82	23,399,582.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811,602.97	9,973,166.53
其他流动负债	1,211,171.64	22,566.80
流动负债合计	1,138,407,184.21	493,483,243.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173,440.11	10,661,059.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752,491.94	31,245,56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925,932.05	41,906,628.61
负债合计	1,180,333,116.26	535,389,872.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9,342,000.00	69,34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10,586,084.14	909,911,463.57
减：库存股	34,387,609.0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347,867.54	40,347,867.54
未分配利润	665,290,604.74	717,344,945.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1,178,947.33	1,736,946,276.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31,512,063.59	2,272,336,148.63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73,610,463.83	1,678,734,004.94
其中：营业收入	1,773,610,463.83	1,678,734,004.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67,759,819.53	1,598,708,150.88
其中：营业成本	1,539,207,510.12	1,393,958,676.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839,559.83	5,774,264.57
销售费用	22,724,300.07	20,602,551.89
管理费用	40,615,098.64	39,511,213.87
研发费用	161,249,921.39	147,861,883.42
财务费用	-2,876,570.52	-9,000,439.03
其中：利息费用	8,987,118.49	4,672,874.95
利息收入	13,730,813.60	15,011,026.87
加：其他收益	32,014,210.77	22,253,396.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69,663.37	10,354,995.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8,065.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8,341.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62,736.16	5,732,856.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14,326.03	-1,645,871.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94.88	91,546.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184,103.24	116,812,777.94
加：营业外收入	21,375.73	8,316.59
减：营业外支出	796,160.32	410,904.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409,318.65	116,410,190.13
减：所得税费用	-19,454,054.70	-93,770.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863,373.35	116,503,960.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863,373.35	116,503,960.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929,336.54	117,496,655.94
2.少数股东损益	-65,963.19	-992,695.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4,863,373.35	116,503,960.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929,336.54	117,496,655.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963.19	-992,695.4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94	1.6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94	1.69

法定代表人：陈龙发  
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闫凤露

会计机构负责人：操信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08,818,346.65	1,452,031,311.17
减：营业成本	1,137,366,113.01	1,173,345,786.17
税金及附加	6,085,017.01	5,528,934.04
销售费用	21,044,668.31	19,355,204.49
管理费用	32,291,568.36	31,087,748.92
研发费用	142,209,638.37	139,897,650.38
财务费用	-3,990,131.82	-9,727,862.67
其中：利息费用	5,515,422.48	1,629,396.46
利息收入	11,221,189.53	12,639,027.61
加：其他收益	19,344,034.22	16,148,140.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2,346,576.83	10,354,995.76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6,699.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8,341.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15,706.42	5,563,171.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4,327.75	-1,575,327.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340.78	91,546.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06,051.38	123,126,376.66
加：营业外收入	21,375.73	8,316.59
减：营业外支出	786,708.40	406,610.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0,718.71	122,728,082.59
减：所得税费用	-17,462,743.55	-441,101.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03,462.26	123,169,183.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03,462.26	123,169,183.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303,462.26	123,169,183.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96,389,115.70	2,010,564,027.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9,943.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89,593.19	38,137,93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6,478,708.89	2,049,511,908.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6,557,683.93	1,460,755,427.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195,688.45	217,392,17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006,561.67	50,055,26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876,972.84	90,740,88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7,636,906.89	1,818,943,74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58,198.00	230,568,161.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83,000,000.00	1,2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95,677.68	9,299,927.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1,732,00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6,295,677.68	1,273,031,936.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142,762.06	26,259,753.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68,000,000.00	1,42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91.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7,175,553.78	1,452,259,753.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120,123.90	-179,227,816.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137,908.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137,908.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383,195.87	69,342,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84,491.49	50,256,31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967,687.36	119,598,31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9,779.09	-119,598,317.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3,212.01	69,792.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21,065.20	-68,188,179.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3,705,711.35	981,893,890.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2,984,646.15	913,705,711.35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6,635,916.37	1,660,402,866.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2,837.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40,190.36	32,908,04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1,476,106.73	1,693,573,74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9,734,888.68	1,183,391,180.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822,999.12	182,476,114.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716,439.45	45,636,194.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591,106.93	105,322,67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0,865,434.18	1,516,826,16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10,672.55	176,747,584.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28,000,000.00	1,2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04,501.31	9,299,927.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814.14	3,474,913.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1,259,315.45	1,274,774,840.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90,020.09	24,581,09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13,000,000.00	1,42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1,590,020.09	1,452,581,09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669,295.36	-177,806,256.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069,889.71	69,342,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12,013.34	42,123,222.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481,903.05	111,465,222.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481,903.05	-111,465,222.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8,216.70	69,792.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949,848.16	-112,454,10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7,843,654.25	840,297,756.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793,502.41	727,843,654.25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342,000.00				909,911,463.57				40,347,867.54		699,389,794.25		1,718,991,125.36	-1,653,865.46	1,717,337,25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342,000.00				909,911,463.57				40,347,867.54		699,389,794.25		1,718,991,125.36	-1,653,865.46	1,717,337,25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674,620.57	34,387,609.09					-3,958,363.46		-37,671,351.98	1,653,865.46	-36,017,486.52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929,336.54		64,929,336.54	-65,963.19	64,863,373.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4,620.57	34,387,609.09						-33,712,988.52		-33,712,988.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4,620.57							674,620.57		674,620.57
4. 其他						34,387,609.09						-33,712,988.52		-33,712,988.52
(三) 利润分配										-68,887,700.00		-68,887,700.00		-68,887,7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887,700.00															
68,887,700.00															
-															
-															
-															
68,887,700.00															
68,887,700.00															
0															
0															
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719,828.65	1,719,828.65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342,000.00				910,586,084.14	34,387,609.09			40,347,867.54		695,431,430.79		1,681,319,773.38	1,681,319,773.3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342,000.00				909,911,463.57				40,347,867.54		651,235,138.31		1,670,836,469.42	-661,170.02	1,670,175,29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342,000.00				909,911,463.57				40,347,867.54		651,235,138.31		1,670,836,469.42	-661,170.02	1,670,175,29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48,154,655.94		48,154,655.94	-992,695.44	47,161,960.50

少以 “一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17, 496, 655. 94		117, 496, 655. 94	- 992, 695. 44	116, 503, 960. 50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 69,3 42,0 00.0 0		- 69,3 42,0 00.0 0	- 69,3 42,0 00.0 0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69,3					
										42,0					
										00.0					
										0					
											-				
										69,3					
										42,0					
										00.0					
										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342,000.00				909,911,463.57				40,347,867.54		699,389,794.25		1,718,991,125.36	-1,653,865.46	1,717,337,259.90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342,000.00				909,911,463.57				40,347,867.54	717,344,945.11		1,736,946,276.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1,470,102.63		-1,470,102.63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342,000.00				909,911,463.57				40,347,867.54	715,874,842.48		1,735,476,173.59
三、本期增减					674,620.57	34,387,609.09				-50,584,237		-84,297,226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74		.26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18,30 3,462 .26		18,30 3,462 .26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674,6 20.57	34,38 7,609 .09						- 33,71 2,988 .52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674,6 20.57							674,6 20.57
4. 其 他						34,38 7,609 .09						- 34,38 7,609 .09
(三) 利 润分 配										- 68,88 7,700 .00		- 68,88 7,700 .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 68,88 7,700		- 68,88 7,700

(或 股东) 的分配											.00		.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 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9,342,000.00				910,586,084.14	34,387,609.09			40,347,867.54	665,290,604.74		1,651,178,947.3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342,000.00				909,911,463.57				40,347,867.54	663,517,761.28		1,683,119,092.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342,000.00				909,911,463.57				40,347,867.54	663,517,761.28		1,683,119,092.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827,183.83		53,827,183.83
(一)										123,1		123,1

综合收益总额										69,183.83		69,183.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9,342,000.00		-69,34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9,342,000.00		-69,342,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69,34 2,000 .00				909,9 11,46 3.57				40,34 7,867 .54	717,3 44,94 5.11		1,736 ,946, 276.2 2
----------------------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菱科思有限)，菲菱科思有限系由陈龙发、陈奇星、于海、丁俊才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9 年 4 月 16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403012020398 的营业执照，菲菱科思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 80.00 万元。菲菱科思有限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8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08497841N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69,342,000.00 元，股份总数 69,342,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7,143,617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52,198,383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交换机、路由器及无线产品、通信设备组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核销应收票据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核销应收款项融资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变动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5%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 10、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含, 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初始确认日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 12、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 13、存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通信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 14、长期股权投资

###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 ①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 ②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 ①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15、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10.00%	9.0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10.00%	9.00%-30.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10.00%	18.00%-30.00%

## 1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17、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	按预期受益期限确定使用寿命为 10 年	直线法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 ①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 ②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a.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b.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c.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 ③ 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

折旧费用与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相关的资产折旧费用及摊销费用。

#### ④ 设计费用

设计费用是指为新产品和新工艺进行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规程制定、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包括为获得创新性、创意性、突破性产品进行的创意设计活动发生的相关费用。

#### ⑤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 ⑥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 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 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 (不含 1 年) 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 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1、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22、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

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交换机、路由器及无线产品、通信设备组件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 1) 内销收入确认原则：

① 一般销售模式：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双方进行验收核对后确认收入实现。

② VMI 模式：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将产品送到客户指定的仓库，在客户领用公司产品并与公司确认领用产品的数量及金额后，公司确认该部分产品的销售收入。

2) 外销收入确认原则：出口销售在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且货物实际放行时确认销售收入。

## 23、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2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26、租赁

###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售后租回

###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云迅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
浙江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5%
武汉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

## 2、税收优惠

(1)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44200652, 该证书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 有效期为三年), 本公司被再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自 2023 年至 2025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005578, 该证书发证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6 日, 有效期为三年), 浙江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浙江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自 2024 年至 2026 年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云迅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武汉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纳税标准, 2025 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9 月 3 日发布的《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根据上述相关规定, 2025 年度本公司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政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834.00	18,503.00
银行存款	885,752,726.19	917,349,701.97
其他货币资金	470,113,788.11	37,201,865.83
合计	1,355,908,348.30	954,570,070.80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155,423,843.84	391,055,068.49



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理财产品	20,020,958.91	50,195,000.00
结构性存款	135,402,884.93	340,860,068.49
其中：		
合计	155,423,843.84	391,055,068.49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929.45	70,305.10
合计	15,929.45	70,305.1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5,929.45	100.00%			15,929.45	70,305.10	100.00%			70,305.1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5,929.45	100.00%			15,929.45	70,305.10	100.00%			70,305.10
合计	15,929.45	100.00%			15,929.45	70,305.10	100.00%			70,305.1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5,929.45	0.00	0.00%
合计	15,929.45	0.00	

### 4、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8,646,051.35	286,217,229.80

1 至 2 年	1,141,665.04	
3 年以上	30,000.00	30,000.00
4 至 5 年		30,000.00
5 年以上	30,000.00	
合计	389,817,716.39	286,247,229.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00.00	0.01%	30,000.00	100.00%	0.00	30,000.00	0.01%	30,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9,787,716.39	99.99%	19,546,469.06	5.01%	370,241,247.33	286,217,229.80	99.99%	14,310,861.50	5.00%	271,906,368.30
其中：										
合计	389,817,716.39	100.00%	19,576,469.06	5.02%	370,241,247.33	286,247,229.80	100.00%	14,340,861.50	5.01%	271,906,368.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0,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回款可能性较低
合计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546,469.0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8,646,051.35	19,432,302.56	5.00%
1-2 年	1,141,665.04	114,166.50	10.00%
合计	389,787,716.39	19,546,469.0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					3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10,861.50	5,238,183.96			-2,576.40	19,546,469.06
合计	14,340,861.50	5,238,183.96			-2,576.40	19,576,469.06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09,360,505.35		209,360,505.35	53.71%	10,468,025.27
第二名	87,310,654.43		87,310,654.43	22.40%	4,365,532.72
第三名	60,479,003.47		60,479,003.47	15.51%	3,023,950.17
第四名	10,814,868.50		10,814,868.50	2.77%	540,743.43
第五名	9,688,909.21		9,688,909.21	2.49%	484,445.46
合计	377,653,940.96		377,653,940.96	96.88%	18,882,697.05

## 5、应收款项融资

##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0,922.28	620,000.00
合计	1,200,922.28	620,000.0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0,922.28	100.00%			1,200,922.28	620,000.00	100.00%			620,00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200,922.28	100.00%			1,200,922.28	620,000.00	100.00%			620,000.00
合计	1,200,922.28	100.00%			1,200,922.28	620,000.00	100.00%			620,0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200,922.28	0.00	0.00%
合计	1,200,922.28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01,391,836.21	
合计	501,391,836.21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825,984.10	10,097,940.47
合计	13,825,984.10	10,097,940.4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434,772.84	9,367,287.66
应收暂付款	1,173,349.56	1,141,756.00
其他	4,001,702.96	175,771.71
合计	14,609,825.36	10,684,815.3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939,985.46	6,736,602.88
1 至 2 年	3,488,450.00	3,766,822.59
2 至 3 年		33,390.00
3 年以上	181,389.90	147,999.90
3 至 4 年	33,390.00	99,999.90
4 至 5 年	99,999.90	
5 年以上	48,000.00	48,000.00
合计	14,609,825.36	10,684,815.3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609,825.36	100.00%	783,841.26	5.37%	13,825,984.10	10,684,815.37	100.00%	586,874.90	5.49%	10,097,940.47
其中：										
合计	14,609,825.36	100.00%	783,841.26	5.37%	13,825,984.10	10,684,815.37	100.00%	586,874.90	5.49%	10,097,940.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83,841.2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组合	9,434,772.84	522,338.64	5.54%
账龄组合	5,175,052.52	261,502.62	5.05%
其中：1年以内	5,120,052.52	256,002.62	5.00%
1-2年	55,000.00	5,500.00	10.00%
合计	14,609,825.36	783,841.2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24,806.65	14,068.25	48,000.00	586,874.9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040.52	3,040.52		
本期计提	225,748.57	-1,196.37		224,552.20
其他变动	-27,173.43	-412.41		-27,585.84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20,341.27	15,499.99	48,000.00	783,841.26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6,874.90	224,552.20			-27,585.84	783,841.26
合计	586,874.90	224,552.20			-27,585.84	783,841.26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3,997,646.64	1年以内、1-2年	27.36%	199,882.33
第二名	其他	3,862,868.10	1年以内	26.44%	193,143.41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3,423,726.05	1年以内	23.44%	171,186.3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1,001,100.00	1年以内、1-2年	6.85%	50,055.00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750,000.00	1-2年	5.13%	37,500.00
合计		13,035,340.79		89.22%	651,767.04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36,206.37	97.48%	2,051,905.80	100.00%
1至2年	42,336.01	2.52%		
合计	1,678,542.38		2,051,905.8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第一名	380,204.89	22.65
第二名	339,500.00	20.23
第三名	207,166.64	12.34
第四名	87,181.79	5.19
第五名	81,198.00	4.84
小计	1,095,251.32	65.25

##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6,554,345.54	4,945,620.86	221,608,724.68	166,701,475.57	4,507,479.34	162,193,996.23
在产品	35,864,094.47	58,038.12	35,806,056.35	23,152,015.31		23,152,015.31
库存商品	86,358,285.47	304,075.21	86,054,210.26	44,412,674.10	135,481.78	44,277,192.32
发出商品	245,697,365.98	43,941.73	245,653,424.25	145,562,967.49		145,562,967.49
合计	594,474,091.46	5,351,675.92	589,122,415.54	379,829,132.47	4,642,961.12	375,186,171.3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507,479.34	956,306.13		518,164.61		4,945,620.86
在产品		58,038.12				58,038.12
库存商品	135,481.78	256,040.05		87,446.62		304,075.21
发出商品		43,941.73				43,941.73
合计	4,642,961.12	1,314,326.03		605,611.23		5,351,675.9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9,271,045.84	7,630,202.14
预缴企业所得税	4,707.11	3,349,136.56
已结算的受托加工物资	168,481,268.26	
合计	217,757,021.21	10,979,338.70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资损 益			或利 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 菲菱 国祎 电子 科技 有限 公司					- 168,0 65.88					2,471 ,263. 42	2,303 ,197. 54	
小计					- 168,0 65.88					2,471 ,263. 42	2,303 ,197. 54	
合计					- 168,0 65.88					2,471 ,263. 42	2,303 ,197. 5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2,038,341.87	20,000,000.00
合计	42,038,341.87	20,000,000.00

##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99,794,947.35	183,568,365.57
合计	199,794,947.35	183,568,365.57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5,032,650.83	9,631,078.06	107,957,437.16	312,621,166.05
2. 本期增加金额	37,704,580.02	1,890,874.73	10,212,011.09	49,807,465.84
(1) 购置	37,704,580.02	1,890,874.73	10,212,011.09	49,807,465.8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947,212.12	36,189.18	684,161.58	2,667,562.88



(1) 处置或报废	1,947,212.12	36,189.18	598,306.58	2,581,707.88
(2) 合并减少			85,855.00	85,855.00
4. 期末余额	230,790,018.73	11,485,763.61	117,485,286.67	359,761,069.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1,624,423.69	3,582,633.17	53,845,743.62	129,052,80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465,989.43	868,620.15	13,341,272.86	32,675,882.44
(1) 计提	18,465,989.43	868,620.15	13,341,272.86	32,675,882.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6,069.34	19,184.44	537,307.48	1,762,561.26
(1) 处置或报废	1,206,069.34	19,184.44	519,481.98	1,744,735.76
(2) 合并减少			17,825.50	17,825.50
4. 期末余额	88,884,343.78	4,432,068.88	66,649,709.00	159,966,121.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1,905,674.95	7,053,694.73	50,835,577.67	199,794,947.35
2. 期初账面价值	123,408,227.14	6,048,444.89	54,111,693.54	183,568,365.57

### 13、使用权资产

####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6,876,976.66	5,690,492.24	142,567,468.90
2. 本期增加金额	58,768,063.15		58,768,063.15
租入	58,768,063.15		58,768,063.15
3. 本期减少金额	44,573,111.87		44,573,111.87
处置	44,573,111.87		44,573,111.87
4. 期末余额	151,071,927.94	5,690,492.24	156,762,420.1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3,868,225.04	4,385,609.42	68,253,834.46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92,261.60	1,002,883.66	37,895,145.26
(1) 计提	36,892,261.60	1,002,883.66	37,895,14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44,102,558.61		44,102,558.61
(1) 处置	44,102,558.61		44,102,558.61
4. 期末余额	56,657,928.03	5,388,493.08	62,046,421.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413,999.91	301,999.16	94,715,999.07
2. 期初账面价值	73,008,751.62	1,304,882.82	74,313,634.44

## 14、无形资产

###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801,544.18	8,801,544.18
2. 本期增加金额				2,420,438.04	2,420,438.04
(1) 购置				2,420,438.04	2,420,438.0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221,982.22	11,221,982.2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530,093.05	4,530,093.05
2. 本期增加金额				913,367.85	913,367.85
(1) 计提				913,367.85	913,367.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443,460.90	5,443,460.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78,521.32	5,778,521.32
2. 期初账面价值				4,271,451.13	4,271,451.13

##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4,650,396.72	3,540,311.90	4,318,825.51		3,871,883.11
合计	4,650,396.72	3,540,311.90	4,318,825.51		3,871,883.11

##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4,928,144.98	3,739,221.74	16,789,505.94	2,518,425.8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96,353.07	74,817.65	1,774,564.14	88,728.21
可抵扣亏损	122,853,302.28	18,427,995.34		
递延收益	27,138,267.68	4,070,740.15	31,245,569.05	4,686,835.36
股份支付	674,620.57	94,999.66		
租赁负债	107,297,227.10	16,003,718.09	81,221,641.93	12,115,766.74
合计	284,387,915.68	42,411,492.63	131,031,281.06	19,409,756.20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94,715,999.07	14,117,734.49	74,313,634.44	11,085,405.6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38,341.87	305,751.28		
合计	96,754,340.94	14,423,485.77	74,313,634.44	11,085,405.67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23,485.77	27,988,006.86	11,085,405.67	8,324,35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423,485.77		11,085,405.67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83,841.26	4,382,932.36
可抵扣亏损		31,049,106.60
合计	783,841.26	35,432,038.96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年		7,948,825.77	
2028 年		5,706,009.57	
2029 年		17,394,271.26	
合计		31,049,106.60	

##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等	26,803,372.43		26,803,372.43	3,841,509.94		3,841,509.94
合计	26,803,372.43		26,803,372.43	3,841,509.94		3,841,509.94

##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72,923,702.15	472,923,702.15	受限保证金、计提利息	受限保证金、计提利息	40,864,359.45	40,864,359.45	受限保证金及计提利息	受限保证金及计提利息
合计	472,923,702.15	472,923,702.15			40,864,359.45	40,864,359.45		

## 19、短期借款

##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贴现借款	89,452,359.69	
合计	89,452,359.69	

##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5,742,954.93	66,571,344.76
合计	665,742,954.93	66,571,344.76

## 21、应付账款

##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69,646,942.95	360,141,923.04
应付长期资产款	4,041,409.66	173,820.30
其他	4,954,946.42	2,991,851.28
合计	478,643,299.03	363,307,594.62

##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386,233.58	23,604,364.10
合计	10,386,233.58	23,604,364.10

## 其他应付款

##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估费用	1,977,811.77	1,335,195.11
押金保证金	8,408,421.81	22,269,168.99
合计	10,386,233.58	23,604,364.10

##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1,281,231.04	173,590.74
合计	11,281,231.04	173,590.74

## 2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9,185,739.27	233,828,476.69	228,606,942.11	34,407,273.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740.78	15,232,872.86	15,129,636.11	194,977.53
三、辞退福利		385,732.33	385,732.33	
合计	29,277,480.05	249,447,081.88	244,122,310.55	34,602,251.38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036,141.61	223,769,434.18	218,635,237.50	34,170,338.29
2、职工福利费		1,181,540.75	1,181,540.75	
3、社会保险费	58,081.34	3,884,556.52	3,827,161.62	115,476.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309.46	2,958,744.00	2,909,034.30	100,019.16
工伤保险费	4,812.50	333,532.37	328,771.27	9,573.60
生育保险费	2,959.38	592,280.15	589,356.05	5,883.48
4、住房公积金	91,516.32	4,992,945.24	4,963,002.24	121,459.32
合计	29,185,739.27	233,828,476.69	228,606,942.11	34,407,273.85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8,781.40	14,847,027.03	14,746,739.31	189,069.12
2、失业保险费	2,959.38	385,845.83	382,896.80	5,908.41
合计	91,740.78	15,232,872.86	15,129,636.11	194,977.53

##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8,547.47	179,257.81
企业所得税	102,466.51	3,812.98
个人所得税	121,272.17	239,090.0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527.56	270,346.53
教育费附加	73,083.24	115,777.89
地方教育附加	48,722.16	77,185.26
印花税	639,135.42	258,254.07
合计	1,393,754.53	1,143,724.61

##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8,951,521.48	14,622,050.64
合计	38,951,521.48	14,622,050.64

##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待转销项税额	1,211,171.64	22,566.80
合计	1,211,171.64	22,566.80

##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77,032,153.29	77,412,496.67
未确认融资费用	-8,686,447.67	-10,812,905.38
合计	68,345,705.62	66,599,591.29

##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847,309.83	1,143,760.00	6,852,802.15	27,138,267.68	政府补贴
合计	32,847,309.83	1,143,760.00	6,852,802.15	27,138,267.68	

##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9,342,000.00						69,342,000.00

##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09,911,463.57			909,911,463.57
其他资本公积		674,620.57		674,620.57
合计	909,911,463.57	674,620.57		910,586,084.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674,620.57 元，系本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674,620.57 元。

## 32、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34,387,609.09		34,387,609.09
合计		34,387,609.09		34,387,609.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回购的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54,3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66%。

### 3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347,867.54			40,347,867.54
合计	40,347,867.54			40,347,867.54

### 3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99,389,794.25	651,235,138.3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99,389,794.25	651,235,138.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29,336.54	117,496,655.94
应付普通股股利	68,887,700.00	69,342,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95,431,430.79	699,389,794.25

### 3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51,252,878.88	1,520,428,947.36	1,667,443,169.11	1,383,387,767.33
其他业务	22,357,584.95	18,778,562.76	11,290,835.83	10,570,908.83
合计	1,773,610,463.83	1,539,207,510.12	1,678,734,004.94	1,393,958,676.16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740,230,192.13	1,506,477,416.99					1,740,230,192.13	1,506,477,416.99



境外	33,380,27 1.70	32,730,09 3.13					33,380,27 1.70	32,730,09 3.1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网络产品类	1,582,012 ,532.11	1,410,604 ,283.19					1,582,012 ,532.11	1,410,604 ,283.19
计算产品类	70,303,31 7.47	58,974,86 9.66					70,303,31 7.47	58,974,86 9.66
汽车电子类	14,711,56 0.77	10,749,85 3.66					14,711,56 0.77	10,749,85 3.66
设备控制类及其他	84,225,46 8.53	40,099,94 0.85					84,225,46 8.53	40,099,94 0.85
其他业务收入类	22,357,58 4.95	18,778,56 2.76					22,357,58 4.95	18,778,56 2.76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收入	1,773,610 ,463.83	1,539,207 ,510.12					1,773,610 ,463.83	1,539,207 ,510.12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773,610 ,463.83	1,539,207 ,510.12					1,773,610 ,463.83	1,539,207 ,510.12
合计	1,773,610 ,463.83	1,539,207 ,510.12					1,773,610 ,463.83	1,539,207 ,510.1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商品交付时	付款期限一般为产品交付后60天至90天	通信终端设备等产品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

其他说明

公司主要销售交换机、路由器及无线产品、通信设备组件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1) 内销收入确认原则:

1) 一般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双方进行验收核对后确认收入实现。

2) VMI 模式: 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将产品送到客户指定的仓库，在客户领用公司产品并与公司确认领用产品的数量及金额后，公司确认该部分产品的销售收入。

(2) 外销收入确认原则：出口销售在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且货物实际放行时确认销售收入。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73,590.74 元。

### 36、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97,688.15	2,794,692.60
教育费附加	1,241,866.32	1,197,124.28
车船使用税	6,656.54	1,477.84
印花税	1,865,437.97	982,886.99
地方教育附加	827,910.85	798,082.86
合计	6,839,559.83	5,774,264.57

###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	25,611,548.07	23,995,266.74
装修费	299,286.13	940,217.54
中介机构费用	2,967,113.88	1,835,685.46
租赁费	1,059,648.01	2,010,796.86
办公费	1,566,398.36	1,235,808.60
差旅招待费	990,343.98	1,026,611.17
折旧及摊销	4,199,180.21	5,195,317.27
维修费	541,276.05	365,222.76
残疾人保障金	353,184.95	361,799.84
股份支付	381,011.78	
其他	2,646,107.22	2,544,487.63
合计	40,615,098.64	39,511,213.87

###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	9,977,243.00	7,222,778.07
租赁及仓储服务费	7,904,327.38	8,038,447.09
差旅招待费	2,214,203.48	2,632,511.64
折旧及摊销	1,384,708.88	1,438,867.07
股份支付	29,722.69	
其他	1,214,094.64	1,269,948.02
合计	22,724,300.07	20,602,551.89

### 3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	79,154,809.02	69,057,016.48
能源材料费	31,215,210.11	28,249,925.32
折旧及摊销	25,687,542.31	23,791,817.59
试验检测费	8,696,212.26	10,610,992.14
租赁费	3,555,772.58	4,960,072.79
委托研发费	2,324,142.36	1,392,912.41
股份支付	253,698.72	
其他	10,362,534.03	9,799,146.69
合计	161,249,921.39	147,861,883.42

####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987,118.49	4,672,874.95
利息收入	-13,730,813.60	-15,011,026.87
汇兑损益	1,284,451.66	1,255,034.96
手续费	582,672.93	82,677.93
合计	-2,876,570.52	-9,000,439.03

####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852,802.15	4,754,394.9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746,504.29	8,963,476.7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98,785.52	167,403.26
增值税加计抵减及减免	16,216,118.81	8,368,121.77
合计	32,014,210.77	22,253,396.73

#### 4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38,341.87	
合计	2,038,341.87	

####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8,065.8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73,276.22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2,664,453.03	10,354,995.76
合计	13,069,663.37	10,354,995.76

##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462,736.16	5,732,856.30
合计	-5,462,736.16	5,732,856.30

##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14,326.03	-1,645,871.41
合计	-1,314,326.03	-1,645,871.41

##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4,340.78	91,546.5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72,645.90	
合计	-11,694.88	91,546.50

##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款项		8,316.59	
罚款收入	21,375.73		21,375.73
合计	21,375.73	8,316.59	21,375.73

##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客户扣款	79,576.73	41,133.73	79,576.7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12,631.33	368,697.68	712,631.33
滞纳金罚款支出	3,952.26	1.95	3,952.26
其他		1,071.04	
合计	796,160.32	410,904.40	796,160.32

## 49、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9,601.63	778,201.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663,656.33	-871,971.51
合计	-19,454,054.70	-93,770.37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409,318.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811,397.8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5,331.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0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7,463.1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58,367.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2,019.85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1,241,268.15
所得税费用	-19,454,054.70

##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6,226,181.71	24,629,901.72
收到利息收入	13,863,411.48	13,268,415.27
收到往来款及其他		239,619.57
合计	20,089,593.19	38,137,936.5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中的付现支出	61,347,167.54	64,890,867.55
支付押金保证金等	446,209,102.94	25,174,270.51
支付受托加工物资款项	168,481,268.26	
手续费等支出	582,672.93	82,677.93
支付往来款及其他	4,256,761.17	593,064.22
合计	680,876,972.84	90,740,880.21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	32,791.72	

合计	32,791.72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2,448,000,000.00	1,406,000,000.00
投资合伙企业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468,000,000.00	1,426,000,000.00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		8,841,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40,196,882.40	41,415,317.19
股份回购	34,387,609.09	
合计	74,584,491.49	50,256,31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89,137,908.27	314,451.42			89,452,359.69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1,221,641.93		63,958,508.50	37,326,450.02	556,473.31	107,297,227.10
合计	81,221,641.93	89,137,908.27	64,272,959.92	37,326,450.02	556,473.31	196,749,586.79

###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5,809,316.68	1,436,810.01
其中：支付货款	5,809,316.68	1,436,810.01

##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863,373.35	116,503,960.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777,062.19	-4,086,984.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675,882.44	31,308,542.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895,145.26	38,075,535.85
无形资产摊销	913,367.85	810,932.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18,825.51	4,358,308.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94.88	-91,546.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2,631.33	368,697.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8,341.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38,972.27	4,170,746.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69,663.37	-10,354,995.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63,656.33	-871,971.5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250,570.22	34,952,651.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7,871,838.86	84,661,721.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7,754,297.00	-69,237,436.55
其他	674,62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58,198.00	230,568,161.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8,768,063.15	24,913,358.6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2,984,646.15	913,705,711.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13,705,711.35	981,893,890.9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21,065.20	-68,188,179.61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82,984,646.15	913,705,711.35
其中：库存现金	41,834.00	18,503.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2,222,830.45	913,687,208.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19,981.7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2,984,646.15	913,705,711.35

##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	446,344,423.17	519,214,511.60	用于募投项目，使用范围受限但可随时支取
合计	446,344,423.17	519,214,511.60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3,529,895.74	3,662,493.62	计提的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469,393,806.41	37,201,865.83	受限保证金
合计	472,923,702.15	40,864,359.45	

##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1,054,358.23
其中：美元	5,840,877.28	7.0288	41,054,358.23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10,814,868.39
其中：美元	1,538,650.75	7.0288	10,814,868.39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 53、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租赁”之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8,669,200.94	7,029,542.84
合 计	8,669,200.94	7,029,542.84

###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177,171.20	4,446,599.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428,483.99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9,807,348.19	57,918,518.89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流动性风险”之说明。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及福利	79,154,809.02	69,057,016.48
能源材料费	31,215,210.11	28,249,925.32
折旧及摊销	25,687,542.31	23,791,817.59
试验检测费	8,696,212.26	10,610,992.14
租赁费	3,555,772.58	4,960,072.79
委托研发费	2,324,142.36	1,392,912.41
股份支付	253,698.72	
其他	10,362,534.03	9,799,146.69
合计	161,249,921.39	147,861,883.4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61,249,921.39	147,861,883.42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深圳菲菱国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 %	股权转让	2025年12月10日	1. 股权转让协议已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2. 已完成工商变更	573,276.22	40.00 %	2,471,263.42	2,471,263.42		由于被投资单位净资产较小，采用账面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	

					登 记； 3. 受 让方 无后 续付 款义 务； 4. 公 司不 再参 与经 营管 理， 子公 司财 务、 经营 决策 由受 让方 主导。							
--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和产业布局，结合当前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与安徽国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祎新能源”）签署《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对原协议约定的公司投资方案进行变更，公司对深圳菲菱国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菱国祎”）对外投资总额由人民币 800 万元调整为人民币 550 万元的相关事项，原协议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公司、国祎新能源与菲菱国祎共同签署《深圳菲菱国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公司将其持有控股子公司菲菱国祎 15% 的股权，对应菲菱国祎注册资本 150 万元（认缴出资额 150 万元、实缴出资额 0 元），以人民币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国祎新能源。菲菱国祎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及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菲菱国祎的股权比例将由 55% 下降至 40%，菲菱国祎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2025-066）、《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相关事项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公告》（2025-082）。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	--------	-----	------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025 年 12 月 29 日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缴出资。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云迅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元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元	浙江省嘉兴市	浙江省嘉兴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武汉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元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菲菱科思（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美元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03,197.5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68,065.88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2,847,309.83	1,143,760.00		6,852,802.15		27,138,267.6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847,309.83	1,143,760.00		6,852,802.15		27,138,267.68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5,599,306.44	13,717,871.70
合计	15,599,306.44	13,717,871.70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之说明。**

##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6.88% (2024 年 12 月 31 日：96.29%)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等多种融资手段，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89,452,359.69	89,452,359.69	89,452,359.69		
应付票据	665,742,954.93	665,742,954.93	665,742,954.93		
应付账款	478,643,299.03	478,643,299.03	478,643,299.03		
其他应付款	10,386,233.58	10,386,233.58	10,386,233.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951,521.48	42,999,808.33	42,999,808.33		
租赁负债	68,345,705.62	77,032,153.29		32,289,766.19	44,742,387.10
小 计	1,351,522,074.33	1,364,256,808.85	1,287,224,655.56	32,289,766.19	44,742,387.10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66,571,344.76	66,571,344.76	66,571,344.76		
应付账款	363,307,594.62	363,307,594.62	363,307,594.62		
其他应付款	23,604,364.10	23,604,364.10	23,604,364.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22,050.64	18,116,077.93	18,116,077.93		
租赁负债	66,599,591.29	77,412,496.67		28,292,456.13	49,120,040.54
小 计	534,704,945.41	549,011,878.08	471,599,381.41	28,292,456.13	49,120,040.54

###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 2、金融资产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499,012,727.9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票据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2,379,108.27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501,391,836.21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	501,391,836.21	1,490,250.59
合计		501,391,836.21	1,490,250.59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55,423,843.84	155,423,843.8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5,423,843.84	155,423,843.84
（二）应收款项融资			1,200,922.28	1,200,922.28



(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038,341.87	42,038,341.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8,663,107.99	198,663,107.9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本公司以预期收益率估计未来现金流量并折现来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信用风险较小且剩余期限较短，本公司以其票面余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对合伙企业的投资。对于合伙企业的投资，本公司参考被投资项目最新融资情况等判断其公允价值。

##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龙发先生，其期末控制的公司表决权比例为 32.0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龙发先生。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陈曦之父陈奇星控制并担任董事长、公司董事舒姗之配偶胡宇龙担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817.32		否	9,821.76

###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19,062.64	4,842,679.03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314.44	8,537.32
合计		8,314.44	8,537.32

## 十五、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658,250	10,084,385.76						
研发人员	438,300	6,714,737.52						
销售人员	51,350	786,682.14						
生产人员	17,600	269,632.92						
合计	1,165,500	17,855,438.34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99.86 元/份	17-41 个月		

研发人员	99.86 元/份	17-41 个月		
销售人员	99.86 元/份	17-41 个月		
生产人员	99.86 元/份	17-41 个月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的员工人数变动以及对应的期权份额数量等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4,620.5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74,620.57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381,011.78	
研发人员	253,698.72	
销售人员	29,722.69	
生产人员	10,187.38	
合计	674,620.57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利润分配方案	<p>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4,929,336.54 元，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95,431,430.79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 18,303,462.26 元，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665,290,604.74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累计为 665,290,604.74 元，资本公积金为 910,586,084.14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p> <p>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9,342,000 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 454,300 股后的总股本 68,887,7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3,777,540.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27,555,080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96,897,080 股（最终股数以转增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2025 年度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p> <p>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分配方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总额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分配总额和转增总股数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p>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 分部信息

####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13,705,163.49	344,190,988.65
1 至 2 年	1,141,665.04	33,517,208.11
3 年以上	30,000.00	30,000.00
4 至 5 年		30,000.00
5 年以上	30,000.00	
合计	614,876,828.53	377,738,196.7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00.00	0.00%	30,000.00	100.00%		30,000.00	0.01%	3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614,846,828.53	100.00%	17,280,419.28	2.81%	597,566,409.25	377,708,196.76	99.99%	12,376,275.62	3.28%	365,331,921.14

账款										
其中：										
合计	614,876,828.53	100.00%	17,310,419.28	2.82%	597,566,409.25	377,738,196.76	100.00%	12,406,275.62	3.28%	365,331,921.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0,000.0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00.00%	预计回款可能性较低
合计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280,419.2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44,466,720.71	17,280,419.28	5.0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70,380,107.82		
合计	614,846,828.53	17,280,419.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					3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76,275.62	4,904,143.66				17,280,419.28
合计	12,406,275.62	4,904,143.66				17,310,419.28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70,380,107.82		270,380,107.82	43.97%	
第二名	209,360,505.35		209,360,505.35	34.05%	10,468,025.27
第三名	60,479,003.47		60,479,003.47	9.84%	3,023,950.17
第四名	42,512,513.31		42,512,513.31	6.91%	2,125,625.66
第五名	10,814,868.50		10,814,868.50	1.76%	540,743.43
合计	593,546,998.45		593,546,998.45	96.53%	16,158,344.53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148,187.08	9,813,243.39
合计	12,148,187.08	9,813,243.39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381,382.84	9,214,967.66
应收暂付款	1,058,898.82	1,018,231.31
其他	115,000.00	106,363.7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174,019.50	43,232.00
合计	12,729,301.16	10,382,794.71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92,851.26	6,489,191.07
1 至 2 年	3,488,450.00	3,745,603.74
3 年以上	147,999.90	147,999.90
3 至 4 年		99,999.90
4 至 5 年	99,999.90	
5 年以上	48,000.00	48,000.00
合计	12,729,301.16	10,382,794.71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29,301.16	100.00%	581,114.08	4.57%	12,148,187.08	10,382,794.71	100.00%	569,551.32	5.49%	9,813,243.39
其中：										
合计	12,729,301.16	100.00%	581,114.08	4.57%	12,148,187.08	10,382,794.71	100.00%	569,551.32	5.49%	9,813,243.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81,114.0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组合	9,381,382.84	519,669.14	5.5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174,019.50		
账龄组合	1,173,898.82	61,444.94	5.23%
其中：1年以内	1,118,898.82	55,944.94	5.00%
1-2年	55,000.00	5,500.00	10.00%
合计	12,729,301.16	581,114.0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07,604.96	13,946.36	48,000.00	569,551.3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750.00	2,750.00		
本期计提	12,759.13	-1,196.37		11,562.76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17,614.09	15,499.99	48,000.00	581,114.0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9,551.32	11,562.76				581,114.08
合计	569,551.32	11,562.76				581,114.08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3,997,646.64	1年以内、1-2年	31.41%	199,882.33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3,423,726.05	1年以内	26.90%	171,186.30
第三名	资产处置款	2,152,019.50	1年以内	16.9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1,001,100.00	1年以内、1-2年	7.86%	50,055.00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750,000.00	1年以内、1-2年	5.89%	37,500.00
合计		11,324,492.19		88.96%	458,623.63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4,464,972.86		224,464,972.86	228,386,600.00		228,386,6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03,197.54		2,303,197.54			
合计	226,768,170.40		226,768,170.40	228,386,600.00		228,386,6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云迅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浙江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20,386,600.00					16,438.62	220,403,038.62	
武汉菲菱科思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					61,934.24	1,061,934.24	
深圳菲菱国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228,386,600.00			4,000,000.00		78,372.86	224,464,972.86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深圳菲菱国祎电子					- 226,699.83						2,529,897.37	2,303,197.54	

科技 有限 公司												
小计					- 226,6 99.83					2,529 ,897. 37	2,303 ,197. 54	
合计					- 226,6 99.83					2,529 ,897. 37	2,303 ,197. 5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9,274,988.79	1,128,116,823.54	1,360,061,219.48	1,082,110,047.24
其他业务	9,543,357.86	9,249,289.47	91,970,091.69	91,235,738.93
合计	1,308,818,346.65	1,137,366,113.01	1,452,031,311.17	1,173,345,786.1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1,275,438,074.95	1,104,636,019.88					1,275,438,074.95	1,104,636,019.88
境外	33,380,271.70	32,730,093.13					33,380,271.70	32,730,093.1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网络产品类	1,255,498,135.18	1,089,510,971.16					1,255,498,135.18	1,089,510,971.16
计算产品类	682,213.01	644,220.98					682,213.01	644,220.98
设备控制类及其他	30,824,437.14	27,293,222.74					30,824,437.14	27,293,222.74
汽车电子类	12,270,203.46	10,668,408.66					12,270,203.46	10,668,408.66

其他业务收入类	9,543,357.86	9,249,289.47					9,543,357.86	9,249,289.4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308,818,346.65	1,137,366,113.01					1,308,818,346.65	1,137,366,113.01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1,308,818,346.65	1,137,366,113.01					1,308,818,346.65	1,137,366,113.01
合计	1,308,818,346.65	1,137,366,113.01					1,308,818,346.65	1,137,366,113.0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商品交付时	付款期限一般为产品交付后60天至90天	通信终端设备等产品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

其他说明

公司主要销售交换机、路由器及无线产品、通信设备组件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1) 内销收入确认原则:

- 1) 一般销售模式: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双方进行验收核对后确认收入实现。
- 2) VMI 模式: 公司按照客户要求将产品送到客户指定的仓库，在客户领用公司产品并与公司确认领用产品的数量及金额后，公司确认该部分产品的销售收入。

(2) 外销收入确认原则: 出口销售在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且货物实际放行时确认销售收入。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73,590.74 元。

##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6,699.83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2,573,276.66	10,354,995.76
合计	12,346,576.83	10,354,995.76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51,049.9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746,504.2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702,794.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153.2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77,343.80	
合计	20,158,752.1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4%	0.94	0.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5%	0.65	0.65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无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